

分类号
UDC

密级
编号 10741



硕士学位论文

论文题目 劳动价值论视域下数字劳动价值探究

研究生姓名: 王丹桐

指导教师姓名、职称: 张存刚 教授

学科、专业名称: 马克思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研究方向: 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经济社会发展研究

提交日期: 2024年5月26日

独创性声明

本人声明所呈交的论文是我个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研究成果。尽我所知，除了文中特别加以标注和致谢的地方外，论文中不包含其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与我一同工作的同志对本研究所做的任何贡献均已在论文中做了明确的说明并表示了谢意。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王丹桐 签字日期： 2024年5月31日

导师签名： 张在刚 签字日期： 2024年5月31日

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

本人完全了解学校关于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各项规定， 同意（选择“同意”/“不同意”）以下事项：

- 1.学校有权保留本论文的复印件和磁盘，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扫描等复制手段保存、汇编学位论文；
- 2.学校有权将本人的学位论文提交至清华大学“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用于出版和编入CNKI《中国知识资源总库》或其他同类数据库，传播本学位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內容。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王丹桐 签字日期： 2024年5月31日

导师签名： 张在刚 签字日期： 2024年5月31日

**Exploring the Value of Digital Labor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arxist Labor Value Theory**

Candidate : Wang DanTong

Supervisor: Zhang CunGang

摘要

在数字化时代的背景下，随着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和普及，数字劳动作为一种新型的劳动形式逐渐崭露头角。数字劳动涵盖了在数字平台上进行的各种形式的劳动，成为当今经济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对于数字劳动的本质、价值创造以及其对当代社会发展的影响，尚缺乏深入的理论探讨，本研究旨在探讨数字劳动在劳动价值论视角下的本质、价值创造以及对当代社会发展的启示。

研究首先阐述了选题的背景与意义、研究方法以及研究创新点，且对国内外关于数字劳动的研究进行了概述和评述，继而通过对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溯源与理论核心的分析，揭示了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与现代数字经济的关联。在数字劳动的诞生背景和内涵特征部分，探讨了数字劳动产生的背景以及其内涵和性质。并基于此分析了数字劳动的本质特征以及在生产过程中的剩余价值创造。最后，在劳动价值论视阈下数字劳动发展的当代启示中，提出了提高劳动生产率、重视劳动者权益、培养创新型劳动者和加强国际合作等建议。结论部分对全文进行总结，并指出了研究的局限性和未来展望。通过以上研究内容，有助于深入理解数字劳动的本质、价值创造过程，以及对当代社会发展的未来启示，为数字经济时代的劳动实践和治理提供了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导。

关键词：劳动价值论 数字经济 数字劳动 新质生产力

Abstract

In the context of the digital age,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and popularization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igital labor has gradually emerged as a new form of labor. Digital labor encompasses various forms of labor conducted on digital platforms and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today's economic activities. However, there is still a lack of in-depth theoretical exploration on the essence, value creation, and its impact on contemporary social development of digital labor. This study aims to explore the essence, value creation, and inspiration for contemporary social development of digital labor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abor value theory. This study first elaborates on the background and significance of the topic, research methods, and research innovation points, and provides an overview and evaluation of domestic and foreign research on digital labor. Then, through the analysis of the origin and theoretical core of Marx's labor theory of value, it reveal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rx's labor theory of value and modern digital economy. In the section on the background and connotation characteristics of the birth of digital labor,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background, connotation, and nature of digital labor. And based on this, the essential characteristics of digital labor and the creation of surplus value in the production process were analyzed. Finall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labor value theory, contemporary inspirations for the development of digital labor are

proposed, including improving labor productivity, valuing labor rights, cultivating innovative workers, and strengthenin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The conclusion section summarizes the entire article and points out the limitations and future prospects of the research. Through the above research content, it is helpful to deepen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essence and value creation process of digital labor, as well as the future inspiration for contemporary social development, providing theoretical support and practical guidance for labor practice and governance in the digital economy era.

Keywords: Labor Value Theory; Digital Economy; Digital Labor;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目 录

1 绪论	1
1.1 选题背景与意义.....	1
1.2 研究方法.....	4
1.3 研究创新点.....	5
2 国内外相关研究现状及评述	6
2.1 国外研究现状.....	6
2.2 国内研究现状.....	11
2.3 简要评述.....	19
3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溯源与理论核心	20
3.1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溯源.....	20
3.2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核心.....	28
3.3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与现代数字经济.....	31
4 数字劳动的诞生背景和内涵特征	33
4.1 数字劳动诞生的背景.....	33
4.2 数字劳动的内涵和性质.....	35
5 劳动价值论视角下数字劳动本质和价值创造探究	46
5.1 数字劳动的本质特征.....	46
5.2 数字劳动生产过程中的剩余价值创造.....	51
6 劳动价值论视阈下数字劳动发展的当代启示	57
6.1 提高劳动生产率，推动创新发展.....	57

6.2 重视劳动者权益，促进数字劳工治理.....	58
6.3 培养创新型劳动者，推动产业升级.....	60
6.4 加强国际合作，共同应对全球挑战.....	62
7 结论	65
7.1 总结.....	65
7.2 研究局限性和展望.....	66
参考文献	69
8.1 专著类.....	69
8.2 学位论文类.....	70
8.3 期刊类.....	70
8.4 外文类.....	71
后记	74

1 绪论

1.1 选题背景与意义

1.1.1 选题背景

在当今数字化的时代，数字技术的迅猛发展引领着全球经济的转型与演进。数字劳动作为数字经济中的核心要素，正在日益成为现代社会经济生活的基石，“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1]已成为当代经济发展的重要方向和目标。随着科技的进步，数字劳动以其创新性和效率提升的特点，正在深刻地改变着人们对劳动力市场的认知。这种变革不仅仅体现在技术性工作中，也融入到了各行各业的方方面面，从数字内容创作到在线教育，都呈现出新的活力。同时，伴随着数字经济崛起的是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以数字技术为核心，数字经济已经深刻地改变了人们的生产方式和商业模式。通过数字化生产、产品和服务的数字化以及数字化交易等方面，数字经济为我国经济提供了一个全新的经济发展路径。这种转型不仅推动着产业结构的升级，也为生产要素的优化配置提供了重要机遇。

马克思曾将生产力定义为“人类征服和改造自然的客观物质力量”、“物质生产过程中人与自然的关系”，并指明生产力由三部分构成，即劳动者、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这就揭示了生产力的本质和构成要素，在当代数字化时代，生产力的内涵已经有了新的拓展和诠释。数字劳动和数字经济作为新兴力量，不仅改变了传统生产方式和商业模式，更在推动生产力发展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数字劳动的创新性和效率提升以及数字经济的数字化转型，为生产力的持续提升提供了新的动力源。应该意识到，这种生产力的演变正在逐步构建出新的生产力范式，这与当前提出的“新质生产力”概念不谋而合。2024年的两会上着重强调了“新质生产力”这一概念，其核心理念围绕着“创新”和“高效”的理念，根本上是由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而催生的，并以劳

^[1] 习近平,2024年1月31日在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P/Q],学习强国, https://www.xuexi.cn/local/normalTemplate.html?itemId=1167624671446459166&audio_id=1167624671446459166,2024-03-06.

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及其优化组合的跃升为基本内涵，以全要素生产率大幅提升为核心标志，特点是创新，关键在质优，本质是先进生产力。^[1]可见，新质生产力不仅强调生产力的数量性提升，更注重生产力的质量性变革，其核心特征是创新驱动、高效能和高质量。数字劳动和数字经济的崛起恰似彰显了新质生产力的理念。而数字劳动和数字经济作为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推动着生产力水平的不断提升，更为经济的持续增长和结构性转型注入了新的活力。这种新质生产力的崛起不仅带来了经济的快速发展，也为我们探索更高水平的生产关系和生产方式提供了新的思路 and 路径。

在数字经济的浪潮下，数字劳动作为一种全新的劳动方式大规模涌现，其具体形式多种多样，自媒体营销、软件开发、数据分析、网络直播等新型职业的出现正是这种新型劳动的直接体现。而事实上，数字劳动兴起和发展，不仅改变了劳动者的工作方式和就业形态，也对传统的劳动价值论提出了新的挑战。

从内涵上讲，数字劳动较于传统劳动，其最直观的变化来源于劳动对象的特殊性，以及劳动形式的新变革。数字劳动的对象是虚拟信息数据，其产出是数字产品和服务，涵盖了信息技术、互联网、电子商务等领域。而其主要形式表现为对数字技术和平台的应用，以及基于网络的远程协作和交流。与传统劳动形式相比，数字劳动具有灵活性、跨地域性和高度技术化的特点，其兴起和发展改变了劳动过程的组织方式和劳动者的角色定位，对劳动关系和生产关系产生了深远影响。而传统劳动价值论主要注重于对具体的物质产品生产过程中劳动的评估，但随着时代和技术的发展，劳动产品中凝结的抽象劳动变得更为广泛和隐蔽，具体劳动逐渐被机械化的工作模式甚至直接被机器和技术取代，凝结在商品中无差别的人类劳动成为更主要的劳动模式，这使得其所涉及的虚拟产品和服务的价值评估变得更加复杂和困难，同时也让公司和平台的剥削变得更加隐蔽，过去那种以主要针对具体物质劳动为主要评估方面的传统的劳动价值论的评估视角已经无法再满足当今时代的要求，这就对传统的价值评估方式提出了新的挑战。

基于以上背景，本研究立足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视角，旨在通过探究数字劳动和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之间的关系，深入研究数字劳动的本质、特征以及对劳动价值论的挑战和影响，辨明数字劳动在新时代下的价值形态、价值创造过程以

^[1] 习近平, 中共中央政治局 1 月 31 日下午就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进行第十一次集体学习[P/Q], 学习强国, https://www.xuexi.cn/lqpage/detail/index.html?id=18007453077566974184&item_id=18007453077566974184.

及劳动者的权益问题，最终明确其当代价值，为更好的探查新时代下资本主义社会发展变化的趋势和特征提供有力指导，同时也为我国拓宽经济发展新模式、搭乘数字时代的快车奠定理论基础，以期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更广阔的视野和发展前景。

1.1.2 选题意义

1、理论意义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本质是关于资本主义经济结构和运行机制的深刻分析，其核心在于揭示资本主义社会中劳动者与资本家之间的对立与矛盾，其作为一种经典的经济学理论，不仅提供了解读劳动与价值之间关系的经典框架，更承载着深邃的哲学思考。正如马克思所言，劳动是价值的源泉。数字劳动作为资本主义经济中新兴的劳动形式，必然会受到劳动价值论的重要影响。劳动价值论凸显了人类劳动的创造力和价值，强调了劳动者的尊严和权利。数字劳动作为劳动形式的新兴力量，与劳动价值论的内在哲学逻辑相契合，都关注着劳动者的价值和权益。将数字劳动与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相结合就能够更深入地探讨数字劳动的价形态、价值创造过程以及劳动者的权益问题，进一步拓展和深化劳动价值论的理论内涵，为当代经济发展提供更为深刻的哲学思考。

在数字化时代，随着数字技术的发展，数字劳动日益成为资本主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数字劳动的灵活性和跨地域性使得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更为复杂的剥削形式，如无序的劳动时间安排、不稳定的收入来源等。因此，深入探究数字劳动与劳动价值论的关系，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理解数字化时代下的劳动剥削问题，为维护劳动者的权益提供理论支持。此外，数字劳动的兴起则使得这种剩余价值的生产方式和分配方式发生了变革。通过研究数字劳动与劳动价值论的关系，我们可以更加深入地理解数字化时代下的价值创造过程，为构建公正的价值分配机制提供理论指导。

2、实践意义

从实践方面来看，数字劳动对劳动关系和生产关系的重构产生了深远影响。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背景下，新质生产力的崛起为数字劳动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新质生产力强调了创新驱动、高效能和高质量，这正与劳动价值论所强调的劳动在价值创造中的重要性不谋而合。数字化技术的发展催生了数字经济和数字平台经济，推动了生产方式和商业模式的转型，数字劳动的灵活性和跨地域性使得劳动者可以参与全球范围的经济活动，但同时也带来了劳动者权益保护的问题。通过研究数字劳动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关系，不仅可以对劳动关系和生产关系的转型进行深入思考，更能够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实践，为构建公正和可持续的劳动关系提供理论支持，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重要思想指导。因此，将数字劳动置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视域下进行探究，不仅有助于推动劳动价值论的理论发展，也为中国实践提供了新的思考和指导，具有深远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1.2 研究方法

本论文将采用多种研究方法和途径，以深入探究数字劳动和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关系，具体如下：

第一，文献综述法。通过系统梳理和分析关于数字劳动和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相关文献，深入了解当前研究的现状、成果和不足之处，为本研究提供理论框架和研究思路，同时为后续研究奠定坚实的基础。

第二，比较分析和逻辑推理的方法，即通过对数字劳动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框架进行对比和融合，形成理论上的创新和深入的认识。这将有助于研究揭示数字经济时代下的劳动关系和价值创造机制，为构建公正、平等、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发展模式提供理论支持。

通过综合运用上述研究方法和途径，本论文旨在全面、系统地探讨数字劳动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关系，深入分析数字劳动的本质和特征以及对劳动关系和劳动价值论的影响。为更好理解数字经济时代的劳动关系和劳动价值论提供新的思考和解决方案，为构建公正、平等、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发展模式提供理论支持。

1.3 研究创新点

一是选题新颖。本研究选取数字劳动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关系作为研究对象，具有明显的前瞻性和热点性。随着数字技术的迅速发展和数字经济的崛起，数字劳动已成为当今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数字劳动的出现与传统劳动方式存在显著差异，这种变化不仅给传统的劳动价值观念带来了挑战，也给劳动者的权益保护带来了新的考验。在这一背景下，对数字劳动与劳动价值的关系进行深入研究，既是当前数字经济领域的热点问题，也是未来经济学理论发展的重要方向。因此，本论文的选题不仅具有很高的前瞻性，而且对于解决当代经济问题具有重要意义。通过探索数字劳动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关系能够更好地理解数字经济时代的劳动关系和价值创造机制，为经济学理论的发展提供新的视角和思考路径。

二是方法创新。本研究融合了实证研究和理论分析，将实证研究和理论分析相结合，以实际数据为基础，通过统计分析、案例研究和深度访谈等方法，深入揭示数字劳动的劳动价值问题。同时，通过理论分析，以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为基础，构建理论框架，深入解读数字劳动与劳动价值的关系。多种研究方法的使用能使得研究更加全面、系统，同时注重理论上的创新和深入认识。这些方法的创新性将为研究提供新的视角和思考路径，为解决当代经济问题提供新的理论支持。

三是实践创新。本研究在实践方面的创新主要体现在结合中国当前的现实情况和未来发展，为解决中国经济发展中的实际问题提供了新的思路和解决方案。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新时代，数字经济已成为推动经济增长和转型升级的重要引擎。在这一背景下，本研究通过探索数字劳动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关系，为构建数字经济时代的劳动关系和价值创造机制提供了重要的理论支持。特别是在数字劳动对劳动关系和劳动价值的影响方面，本研究提出了一系列具有现实意义的政策建议和实践路径，为解决中国经济发展中的劳动问题提供了新的思考和解决方案。除此之外，本研究还在指导中国具体实践方面的创新主要体现在提出了一系列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的政策建议和实践路径。在数字经济时代，劳动关系和劳动价值的变化对于中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因此，本研究通过结合中国的国情和发展需求，提出了适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劳动关系和价值创造机制，为中国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新的思路和方向。

2 国内外相关研究现状及评述

2.1 国外研究现状

1、数字化劳动的本质

学界对数字化劳动的本质存在多种观点,这些观点不仅影响着社会对数字化劳动的认识,还深刻地塑造着政策和法律的制定。莫里齐奥·拉扎拉托 (Maurizio Lazzarato, 1996) 在他的著作中首次提出了“非物质劳动”的概念,将其定义为在当代资本主义条件下“生产商品信息和文化内容的劳动”^[1]。他的观点强调了数字化劳动的非物质性质,特别是在数字经济时代,劳动的产品性质更多地涉及信息和文化内容的生产。这一观点引领着后续研究者对数字化劳动的定义和范围的探讨。

特拉诺瓦 (Tiziana Terranova, 2000) 将伴随互联网经济发展而出现的数字劳动界定为非物质劳动,强调了数字劳动的免费性质^[2]。她认为,数字化劳动是数字经济条件下出现的一种“免费劳动”,与传统的物质劳动有着根本性的不同。在数字经济中,网民可以自由地在网络上进行信息发布、上载材料等活动,这种劳动是一种受到资本盘剥并极其隐蔽的一种活动。特拉诺瓦将这种活动定义为“被愉快接纳的同时却又被无情地剥削的,由文化的知识性文化消费转化成为额外的生产性活动”^[2]。

奈格里和哈特 (Michael Hardt & Antonio Negri, 2003) 进一步丰富了“非物质劳动”的概念,并将其定义为发起信息交流、产出文化产品或服务非物质产品的劳动^[3]。他们的观点强调了数字化劳动的多样性,不仅包括信息传递,还包括文化内容的创造。这一多元性使得数字化劳动成为一个复杂而多层次的领域,需要综合不同学科的研究方法和理论来全面理解。

进一步的研究也包括了对数字化劳动的创造性贡献。巴瑞 (Barry King, 2010) 强调数字时代的劳动在创造性方面具有独特性^[4]。他指出,在数字经济中,创造

^[1] Maurizio Lazzarato (1996). "Immaterial Labor." In "Radical Thought in Italy: A Potential Politics," edited by Paolo Virno and Michael Hardt, 133-147.

^[2] Tiziana Terranova (2000). "Free Labor: Producing Culture for the Digital Economy." *Social Text* 18(2): 33-58.

^[3] Michael Hardt and Antonio Negri (2003). "Empir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4] Barry King (2010). "The Creative Economy and Digital Culture." In "Handbook of Creative Industries," edited

性劳动不仅仅是信息的传递，还包括创作文化产品和服务，如数字艺术、音乐、文学等。这种创造性劳动不仅影响着数字经济的发展，还丰富了文化和艺术领域。

特勒波·舒尔滋 (Trebor Scholz, 2012) 认为，互联网居民的创造性活动是广泛且大规模的无偿劳动，创造的价值不容小觑^[1]。他的研究强调了数字化劳动的社会性质，尤其是在在线社区和开放式协作平台上。在这些平台上，个体的创造性劳动不仅仅为自己创造价值，还为整个社区创造了价值，这种价值在数字化劳动领域引发了广泛的讨论。

数字化劳动的形式多种多样，包括远程工作、在线内容创作、共享经济平台上的工作等。例如，Uber、Airbnb 等共享经济平台让人们能够以新的方式提供劳务和分享资源，这改变了传统劳动市场的格局。这些平台为劳动者提供了灵活性和自主性，但也带来了新的劳动条件和挑战，例如工资不确定性、劳动权益问题等。

2、劳动价值论的适用性

虽然数字化劳动具有独特性，但学者认为劳动价值论仍然有助于解析数字化劳动的性质，并且在改善劳动条件等方面有积极作用。Neilson Tai 指出，当前数字劳工的研究借鉴了马克思主义的一些理论，尤其是关于劳动力价值的理论，以理解数字工作场所和数字劳工中工会化的一些情况。研究发现，数字劳动研究在一定程度上发展了对信息社会理论的批判，并借鉴了不稳定劳动和非物质劳动等概念的自治主义的方面，最后认为马克思关于劳动、工会等方面的理论仍旧可以用于解释当前的数字劳工状况，而数字劳工在改善工作条件和促进新工人阶级主体性方面有着积极的效用^[2]。劳动价值论强调了劳动的社会性质，即劳动者通过劳动创造了商品的价值，这个观点在数字化劳动领域仍然适用。数字化劳动者通过创造信息、文化内容等非物质产品，为数字经济贡献了价值，这一价值的创造过程仍然受到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框架的约束。

此外，劳动价值论提供了一个理论框架，可用于分析数字化劳动中的剥削关系，如 Bingqing Xia(2014)通过聚焦互联网行业的专业工作者来研究当前的数字劳

by Ruth Towse, 151-163.

^[1] Trebor Scholz (2012). "Digital Labor: The Internet as Playground and Factory." Routledge.

^[2] Neilson Tai, Unions in Digital Labour Studies: A Review of Information Society and Marxist Autonomist Approaches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Open Access Journal for a Global Sustainable Information Society. Volume 16, Issue 2. 2018. PP 882-900.

动额问题,指出互联网行业的快速增长有赖于对这些互联网劳动者的剥削,而马克思的劳动价值理论为揭示当前这一现象提供了有效的理论基础,当前数字平台经济中的劳动者剥削已经非常严重,其工作条件已经极其恶化,因而应紧急关注这些数字劳工的工作条件^[1]。剥削是一个核心问题,涉及劳动者是否获得了他们创造的价值的合理份额。在数字化劳动领域,剥削关系复杂多样,需要综合考虑数字化劳动的多重性质,如创造性贡献、工资不确定性等。甚至有学者在经过对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的分析后提出,数字劳动作为资本主义创新和剥削的最新前沿,是当代帝国主义结构的核心^[2],因而,进一步研究数字化劳动的剥削性质问题是今后学界关注的重要方面。

3、数字化劳动的剥削性质

数字化劳动平台经济中的劳动者通常面临不稳定的工作条件和不确定的收入。例如,Jaime F. Cárdenas-García (2019) 的研究发现,全球化数字劳动的发展使如今的劳动过程发生了与工业时代所不同的巨变,过去盛行的对烟囱式粗放建筑内的工资体力劳动逐渐被优雅建筑中的高薪、享受的劳动所取代,然而数字劳动者通常面临着最低工资的威胁,工作条件也极不稳定,这也成了进一步导致社会两极分化的原因之一。^[3]而这种不稳定性包括工资波动、工作时间不确定等因素,使得劳动者难以获得稳定的经济来源,更容易受到资本的剥削。此外,Dillon Mahmoudi 和 Anthony Levenda (2016) 指出,当前正值信息技术高速发达的后工业信息时代,信息技术通过将“完整的人”转变成“完整的消费者”,并由此进一步推动消费主义,这是极其危险的,因为资本可以榨取到更多的剩余价值^[4]。数字平台通过设计算法和评分系统,对劳动者的表现进行评价和监控,从而影响他们的工作条件和报酬。

进一步的研究还关注数字化劳动的影响。数字劳动不仅改变了工作方式,还影响了劳动者的社会地位和权益。例如,Gardner Nicole (2019) 提出,随着计算

^[1] Bingqing Xia, Digital Labour in Chinese Internet Industries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Volume 12, Issue 2. 2014. PP 668-693-668-693.

^[2] Fuchs, Christian, Digital Labor and Imperialism [J] Monthly Review. Volume 67, Issue 8. 2016. PP 14-24.

^[3] Jaime F. Cárdenas-García; Bruno Soria De Mesa; Diego Romero Castro, Understanding Globalized Digital Labor in the Information Age [J] Perspectives on Global Development and Technology. Volume 18, Issue 3. 2019. PP 326-326.

^[4] Dillon Mahmoudi; Anthony Levenda, Beyond the Screen Uneven Geographies Digital Labour and the City of Cognitive Cultural Capitalism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Volume 14, Issue 1. 2016. PP 99-120-99-120.

机技术的发展,人们日益深入的参与大规模数据收集信息系统,个人的能力、技术等面临着更高的要求,而这些实践使经济和社会资本储备较低的劳动者、尤其是妇女劳动者处于不利地位,这种由于信息技术发展而产生的无形的劳动实践使雇主的结构性角色在不断被减弱,在此基础上则会滋生更多不平等的机会和不公平的工作条件^[1]。事实上,数字化劳动的剥削性质不仅体现在工资和工作条件上,还影响了劳动者的社会地位和福祉。数字化劳动者可能面临着社会排斥和边缘化的风险,需要社会政策和法律保障他们的权益。

4、数字化劳动与社会变革

数字化劳动不仅仅改变了工作方式,还对社会互动和组织方式产生广泛影响。技术和数字推动下的设备和数字产业日益进入人们日常生活的方式,使我们的交流方式和社会实践被深刻的改变,在此基础上,又催生了新的交往形式^[2]。同时,数字化劳动可能加剧社会不平等,导致社会分层现象。如 Zhang Lin (2021) 所说,平台资本主义的兴起在重塑传统生产制度的同时,又被其所激发。作为一种基于不均等和城乡分割的发展模式的替代,电子商务创造了实现城乡社会流动的机会,但其同时也塑造了一种新的价值体系,将个性化电子商务创业者特权作为理想主体,按照全球知识产权制度对创新和创造力进行拜物教和工具化。这些倾向不仅与电子商务平台上和农村集体劳动组织的现实相悖,也进一步强化了现有的不平等。^[3]

可见,数字平台经济中的劳动者之间存在差距,一些劳动者可能面临低工资和不稳定的工作,而另一些可能获得更多的机会和报酬。这种不平等不仅表现在经济领域,还渗透到社会和文化领域,影响了人们的生活方式和地位。Kim Ji Hyeon 等 (2019) 认为,尽管平台技术对文化生产具有变革性的好处,但批判学者对数字平台作为 21 世纪资本主义新霸权星座的出现以及随之而来的新自由主义治理和对劳动的剥削加剧提出了警惕。在以“韩国网络漫画”平台化为案例进行研究后,学者们质疑平台对创造性劳动的潜在不利影响及其在市场中的主导

^[1] Gardner Nicole, New Divisions of Digital Labour in Architecture[J], Feminist Review. Volume 123, Issue 1. 2019. PP 106-125.

^[2] Garmon Ines, A Study of Emotional Capitalism on Mobile [J] COMMUNIQUER. Volume, Issue 28. 2020. PP 101-120.

^[3] Zhang Lin, Platformizing family production: The contradictions of rural digital labor in China [J] The Economic and Labour Relations Review. Volume 32, Issue 3. 2021. PP 341-359.

地位，并揭示出这一过程并不只是扩大剥削，同时也为生产过程的重组及其为创造性劳动提供了机会，及其对人们意识形态领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1]

在数字平台经济中，一些劳动者可能享有灵活性和自主性，但也可能面临工资不确定性和劳动权益问题。这种不平等可能导致社会分层现象，即社会中的不同群体在经济和社会地位上存在差距。例如 Yujie Chen (2014) 从经典马克思理论框架中可以有效解释关于数字劳动如何从“上层建筑”转向“经济地基”的问题，其不但构建了具有规范行为的理想的数字工人，同时指出劳动的意义和价值受到更广泛的社会和文化的影響，造成了数字资本积累的全球不平等和层次差异。^[2]这一问题已经引发了广泛的社会关注和政策讨论，如如何提高数字平台劳动者的工资水平、加强劳动权益保护等。

数字化劳动促使人们重新思考共享和合作的概念，可能改变资本主义体系的本质，因为无报酬数字劳工特性的一个重要方面是，它本质上是协作、合作和生成社会关系的^[3]。而共享经济和协作经济已经成为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改变了传统行业的商业模式。例如共享出行服务和共享住宿服务使得资源更好地利用，同时也带来了新的商业机会。这种变革不仅影响着经济领域，还对社会组织和文化产生深远影响。

进一步的研究也关注数字化劳动对社会结构和文化的深远影响。根据 T. Kumar (2019) 的研究，数字化劳动可能重塑工作和生活之间的平衡，对生活方式产生重大影响。例如远程办公和在线工作使得人们不再受地理位置的限制，这改变了传统的办公模式和生活方式，甚至会影响工人的集体谈判能力。^[4]此外，数字化劳动也引发了社会各界关于隐私、数据安全和信息管理的众多讨论。如 Vijayalakshmi Saravanan 等 (2020) 提出了基于大数据分析的网络安全框架，以保障医疗行业应用的安全和隐私。并提出识别现有解决方案的局限性对未来的研究至关重要，以确保可信的大数据环境，有效应对和关注网络信息安全的威胁。^[5]可见，随着个人数据的不断生成和流动，隐私和数据安全问题变得日益突出，

[1] Kim Ji Hyeon; Yu Jun, Platformizing Webtoons: The Impact on Creative and Digital Labor in South Korea [J] Social Media + Society. Volume 5, Issue 4. 2019. PP 2056305119880174-2056305119880174.

[2] Yujie Chen, Production Cultures and Differentiations of Digital Labour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Volume 12, Issue 2. 2014. PP 648-667-648-667.

[3] Brian Brown, Will Work For Free The Biopolitics of Unwaged Digital Labour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Volume 12, Issue 2. 2014. PP 694-712-694-712.

[4] T. Kumar; Lalatendu Kesari Jena, Capital vs. Digital Labor in the Post-industrial Information Age: A Marxist Analysis [J] Emerging Economy Studies. Volume 6, Issue 1. 2020. PP 50-60.

[5] Shanying Zhu; Vijayalakshmi Saravanan; BalaAnand Muthu, Achieving data security and privacy across

需要社会和政府制定相关政策来保护个人信息。

总结而言,国外的研究已经深入探讨了数字化劳动的本质、劳动价值论的适用性以及数字化劳动与社会变革之间的关系。不同的观点和研究方法为我们提供了全面而多维的视角,使我们能够更好地理解数字化劳动对经济、社会和文化的影响。然而,数字化劳动仍然是一个复杂和不断发展的领域,需要进一步的研究来解答其中的许多问题,如劳动权益、社会不平等、隐私保护等。这些问题将继续引领着学者和政策制定者的关注,以确保数字化劳动对社会的积极影响最大化,同时减少其负面影响。

2.2 国内研究现状

目前国内关于数字经济劳动过程的相关文献,大部分聚焦于“数字劳动”的范畴内,本研究将借助于 VOSviewer[1]软件对“数字劳动”相关问题的研究进展进行可视化分析,以期能全面的梳理国内学术界关于数字劳动问题研究的完整脉络。基于对所选文献质量和代表性的把控,本研究以中国知网(CNKI)为样本来源,以“数字劳动”为检索关键词,以 SCI 来源期刊、EI 来源期刊、核心期刊、CSSCI 来源期刊、CSCD 来源期刊为筛选条件,共检索到有效论文 548 篇,选择其中 2000-2023 年发表的 500 篇强相关文献为样本,将以上样本导入 VOSviewer 软件并进行可视化运行后,得到对“数字劳动”问题的整体研究情况,如图 2.1 所示。

healthcare applications using cyber security mechanisms [J] The Electronic Library. Volume 38 , Issue 5/6 . 2020. PP 979-995.

^[1]方章东,李华强,北京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数字劳动研究脉络与展望——基于 CiteSpace 的文献计量可视化分析[J],2023,39(05),583-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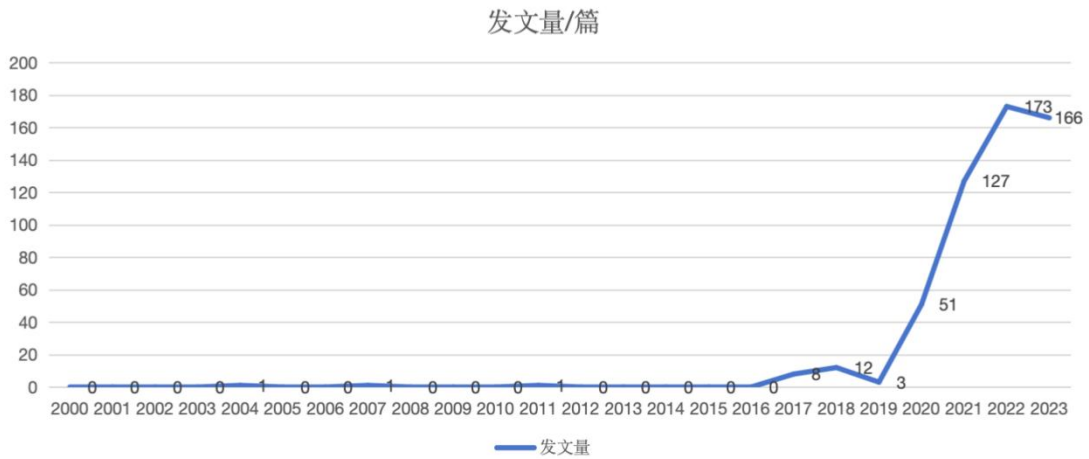


图 2.1 2000-2023 年“数字劳动”文献数量增长趋势

可以看出，有关数字劳动问题的研究是在 2004 年首次被提出，但在 2004-2016 年之间，学界关于该问题的研究较为冷淡，研究成果相对贫瘠，相关文献数量几乎为零，直至 2017 年，数字劳动问题迎来研究转折点，学者对该问题的关注度逐渐上升，发文量有明显增加，到 2020 年之后，学界对这一问题的关注度呈井喷式暴涨，截止 2023 年 10 月仍旧呈显著的增长趋势。这说明尽管数字劳动被引入国内的时间很早，但在早期并没有引起人们的高度关注，随着数字技术的快速进步，数字经济也日益发展迅猛，这为数字劳动问题的研究提供了丰富的数据支撑，另外，由于数字劳动问题对人们生活的影响日益重要，促使学者们将目光凝聚于数字劳动相关问题，研究热度日益增高，并取得了显著的研究成果。

基于以上研究趋势，要进一步分析当前关于数字劳动问题的研究状况，可从研究现有文献的关键词入手。文献关键词是对该文章内容的核心凝练，是文章主题及内容的直接反映，经过对现有文献关键词的类比分析，除了能够了解当前学界研究热点外，还可以预测分析相关领域未来的发展趋势。本文采取关键词共现的分析方法，利用 VOSviewer 可视化分析软件，将全部 500 篇文献共 1106 个关键词进行分析。以单个关键词出现的最低频次为 3 次为门槛，共得到 100 个满足要求的关键词。本文以该关键词出现的频次降序排列，选取其中前 10 位作为统计结果，并展示该关键词的总关联强度（即该关键词与所有关键词的相关性强度，强度越高表明该关键词在学界研究中越处于核心位置），具体如表 2.1 所示。

其中出现频次最高的关键词为“数字劳动”，其后降序依次是“数字经济”、“数字资本主义”、“数字资本”、“数字劳工”等，从关键词总相关强度来看，相关性最强的关键词是“数字经济”，其后依次是“数字资本主义”、“数字经济”、“数字资本”、“数字平台”等。结合出现和频次和总相关强度来看“数字劳动”、“数字经济”、“数字资本主义”、“数字资本”等关键词交互出现，不但出现频次较高，且相关度较高。

表 2.1 关键词共现分析

序号	关键词 (Keyword)	出现频次 (Occurrences)	总相关强度 (Total link strength)
1	数字劳动	239	377
2	数字经济	61	88
3	数字资本主义	57	102
4	数字资本	39	79
5	数字劳工	23	33
6	平台经济	22	38
7	数字平台	20	41
8	数字技术	20	24
9	传播政治经济学	17	34
10	劳动价值论	15	39

在当今学术成果中，由于学者们所设置选用的关键词并不完全相同，基于此，本文对所有关键词进行聚类分析。此种分析方法能够将当前文献中涉及的关键词进行归类整合，不但能够直观了解当前学界对此问题的关注焦点，还可进一步分析此研究领域引申发展出的边缘问题和子问题，进一步将研究方向细分，不仅能更全面的了解当前学界研究动向，还能够帮助预测有关领域未来的发展研究方向。本研究通过 VOSviewer 软件，对相关数据进行聚类分析，在全部 500 篇文献样本中，以出现频次最低 3 次为筛选条件，共提取出 100 个满足条件的关键词，再通过聚类分析，得出“数字劳动”、“数字经济”、“数字资本主义”等 15 个大聚类，再根据不同关键词的聚类关联度细分出每个大聚类下的子分类，根据涉及的子分类数量从高到低，本研究选取其中更具代表性的前五个大聚类，得出如下表 2.2 所示的结果。

表 2.2 关键词聚类分析

序号	聚类名称	子分类
1	数字劳动	剩余价值、劳动异化、区块链、历史唯物主义、政治经济学、数字化、生产性劳动、马克思主义
2	数字经济	中国式现代化、共同富裕、劳动方式、劳动生产率、劳动过程、数字化、数字文明、数字治理、无产阶级、高质量发展
3	数字资本主义	互联网、人的解放、共产主义、政治经济学批判、数字劳动异化、数字垄断、数字资本、数据、时间、网络主播、资本逻辑
4	数字时代	chatgpt、人工智能、劳动、劳动教育、劳动正义、大数据、异化、物质性、算法、资本
5	平台经济	价值创造、反垄断、受众商品、平台企业、平台资本主义、数字平台、生产劳动、非物质劳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上表清晰展示了每一个大聚类下涉及到的具体子分类关键词,通过对当前学界关注的前五个大聚类关键词的归纳分析,可以看出有关数字劳动这一问题的研究热点及兴趣趋向,在此基础上结合对现有文献的阅读整理,可以看出,国内关于“数字劳动”领域的研究主要分为以下几类:

1、数字劳动相关概念及理论研究

高斯扬 (2023)^[1]在总结了当前学界基于劳动的一般性、劳动的经济属性、劳动的非物质性来界定数字劳动概念的基础上,结合马克思劳动观的主要内容,以马克思对劳动概念的经典理论规定为理论支撑,对马克思劳动观下的数字劳动概念进行了辨析,最后得出结论,数字劳动只是对马克思劳动概念的新发展,其内核仍旧遵循马克思对劳动内涵的唯物论、目的论及唯物论的规定,是对人类劳动发展的拓展。郭建娜等 (2023)^[2]在对现有的关于数字劳动的概念及辨析进行归纳整理后,进一步分析了数字劳动剥削的不同样态,指出数字劳动的剥削具有主体扩大化、方式隐蔽化、时间延伸等新的样态,并在此基础上指出了数字劳动剥削的非正义性实质。最终得出结论,只有真正回归人本逻辑,才有可能真正实现数字劳动的正义。王永章 (2022)^[3]认为对数字劳动的理解应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视域下,从劳动工具、劳动对象和劳动产品三个视角来界定和区分,提

[1] 高斯扬,基于马克思劳动观的数字劳动界定[J],经济纵横 2023,(08),12-19.

[2] 郭建娜,卜祥记,从资本逻辑回归人本逻辑:数字劳动的正义重塑[J],理论导刊. 2023(04).

[3] 王永章,数字劳动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分析[J],思想理论教育. 2022(02).

出认为数字劳动只是劳动形态发生了很大的改变,但其劳动的本质并没有改变,仍旧适用于马克思所言的劳动价值论的分析范式,仍旧具有劳动二重性,但同时也提出要注重分析数字劳动背后的数字资本化问题,正视其中的剥削实质,最后提出要规范数字劳动催生的生产力,加强对数字化技术的监管,让这种新型劳动形式和生产力成为实现共同富裕的有效助力。刘雨婷(2022)等^[1]在详细阐述了“数字劳动”概念的产生与嬗变后,从其概念所指、概念属性、理论视角三个方面总结了当前被泛化的“数字劳动”这一概念,并基于此谈论了当前学界关于数字劳动研究在概念取向、价值取向和理论构建三个方面的争议与困惑,在此基础上提出,应该从应对概念分歧、召回行动主体和释放研究活力三个方面对数字劳动这一概念进行深入探讨,最后得出结论,认为数字劳动在动态的不确定性中发展,其未来和重点仍旧是不可知的,而学者们应该探寻的是如何让数字劳动真正与数字经济社会发展想契合,以使其完全参与到数字社会转型的实践中去。

2、数字劳动与中国具体实践研究

曾祥明(2023)^[2]以共同富裕为最终落点,基于对当今中国经济发展形式及国情的分析,探究了数字经济在推动共同富裕的理论机理,其以马克思提出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四个社会再生产环节为理论依据,指出数字经济在提升生产效率夯实共同富裕的物质基础、促进公平分配完善共同富裕的实现机制、优化流通体系筑牢共同富裕的重要屏障、驱动消费升级回应共同富裕的内在需求这四个方面的积极作用,但同时也指出了数字经济在推动共同富裕中的现实困境,如数字平台资本逻辑与共同富裕价值取向的相悖性、数实融合不够充分导致实现共同富裕的支撑力不足等问题,最后结合这两方面提出了数字经济在推进共同富裕的优化路径,为数字经济时代我国实现共同富裕提供了更深厚的理论依据。严宇珺(2023)等^[3]提出,在新时代,中国的现代化在不同方面都呈现出新的数字特征,如数据要素参与社会再生产四环节推进要素体系现代化、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进产业体系现代化、数字技术和数字劳动推进劳动过程现代化等,继

^[1] 刘雨婷,文军,“数字”作为“劳动”的前缀:数字劳动研究的理论困境[J],理论与改革 2022,(01),117-131.

^[2] 曾祥明,数字经济推进共同富裕的理论机理、现实困境与路径优化[J],湖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3,50(05).

^[3] 严宇珺,龚晓莺,中国式现代化的数字特征及数字化引领发展路径研究[J],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学报, 2023,30(03).

而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五个方面探讨了信息化和数字化技术厚植中国式现代化强势推进的基础条件,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信息化和数字化对构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数字化引领发展路径的积极意义和作用。胡晓鹏等(2023)^[1]强调数字化只是推动社会发展的一种手段,不能将其直接与某种经济制度挂钩,尽管数字经济看似与资本主义生产有诸多不同,但数字经济绝不等同于社会主义经济,因此要理性看待数字经济的发展,正视其中发展风险,认真思考其生产关系,才能进一步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数字化发展浪潮中坚实前行。应从经济手段、所有制关系、分配方式、分工协作等层面探讨其发展特征,正确看待数字经济实践面临的互联网所有制私权化和雇佣劳动隐秘化两大现实困境,最后立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现实与实践,归纳出数字经济的理论与实践本质,指出了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本思路。

3、数字劳动与资本研究

张媛等(2022)^[2]参考福克斯的观点,立足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哲学视野考察了资本主义条件数字劳动所造成的一系列困境,集中探讨并诠释了数字劳动的主体性发展困境这一核心问题的成因及表现形式,继而从实践、历史和交往三方面立足去探究了这一问题的根本解决方式和现实出路,最终提出数字劳动者只有彻底脱离异化和剥削、回归到以劳动为第一目的、以交往为第一需要的主体发展状态中,才能真正实现对个人本质的全部占有。温旭(2022)^[3]提出数据商品、数据劳动和剩余数据是创造数字价值的三要素,但都受数字技术影响和数字平台引流,要探究数字资本主义则可以从这三要素入手,对其作出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辨析。他认为数字价值的实现是从商品二因素到数据二因素的实现过程,数字劳动依旧具有二重性,其要旨在于把握数字具体劳动和数据抽象劳动创造的数字使用价值和数字价值,而数字劳动的剥削本质在于剩余数字劳动创造出的剩余数据,剩余数据是数字剩余价值的直接源泉。刘贵祥(2022)^[4]认为在如

[1] 胡晓鹏,刘子源,数字经济的理论特征、实践困境与发展思路——以社会主义理念引领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研究[J],上海经济研究. 2023(09).

[2] 张媛,许成安,数字资本主义下数字劳动的主体性发展困境与出路——马克思主义视域下的数字劳动批判[J],江汉论坛. 2022(12).

[3] 温旭,对数字资本主义的马克思劳动价值论辨析[J],思想理论教育. 2022(06).

[4] 刘贵祥,历史唯物主义视阈中数字资本的异化及其扬弃[J],马克思主义研究. 2022(06).

今数字化生活已经成为社会基本现实的背景下,谈论数字技术仍需先深入到数字资本的来源、内涵及发展,从而进一步指出扬弃数字技术异化的方向。数字资本的来源可从历史和实践两方面思考,结合资本发展的三个阶段,可进一步阐释数字资本异化的内涵和表现,结合历史渊源和现有特征,可以看出,数字资本异化的扬弃和未来应该遵循三个方面,即政治上坚持“政治经济学批判”、路径上加快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实践上塑造“自由而全面发展”的新主体,如此来保证数字经济在今后健康平稳的发展。

4、新时代数字劳动形式研究

肖峰 (2023)^[1]基于数字劳动和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基本特性,提出数字劳动和生成式人工智能之间存在着密切关联。以 ChatGPT 为例,可以看出生成式人工智能是数字劳动的新产物、造就了数字劳动的新形态,但同时也对数字劳动(者)提出了一系列新的挑战,如信息过载与数字垃圾、数字鸿沟、数字劳动新异化、机器换人或人被机器所替代等,总之,数字劳动和生成式人工智能之间具有相互依存、相互影响以及相互促进的密切关系,应积极应对生成式人工智能带来的挑战,合理有效地使用新型数字劳动工具,减轻其对数字劳动的负面影响,维持人类数字劳动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卞靖懿 (2022)^[2]认为大数据时代,人的职业劳动观从传统的物质性生产劳动向数字劳动的转变是最明显的时代特征,但大数据带来了大数据逻辑、生产逻辑与人的发展逻辑之间的冲突和对立,这严重影响到劳动者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并会导致数字劳工贫困和社会不公等问题进一步加剧,因此要深刻审视和反思数字劳动正义问题。大数据时代数字劳动正义问题被数字的资本语境遮蔽,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是其内在要求,在这种劳动中,人们被于不经意间剥削,劳动对于人的本体意蕴被抽离,这便迫切要求大数据时代数字劳动正义性的证成,在此基础上,唯有立足当下,坚定马克思主义劳动本体论立场去检视数字劳动异化及其根源,构建该时代的数字劳动正义原则,立足以人为本的数字劳动正义实践,才能化解数字劳动时代的冲突与矛盾,让大数据时代的数字劳动异化问题得到有效的伦理矫治。

^[1] 肖峰,生成式人工智能与数字劳动的相互关联——以 ChatGPT 为例[J],学术界. 2023(04).

^[2] 卞靖懿,大数据时代数字劳动正义觉醒[J],道德与文明. 2022(04).

5、数字劳动实现平台研究

朱方明等 (2022)^[1]遵循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抽象法,从具体到抽象再到具体地探究了平台经济数字劳动过程和价值运动过程的现实逻辑,并基于生产和流通全过程视角来考察平台经济的劳动过程和价值运动,深刻辨析了平台经济的含义及构成、数字劳动的范畴、平台数字劳动的概念与分类等问题,并在此基础上论证了生产领域的平台数字劳动与价值形成、流通领域的平台数字劳动与价值实现、平台经济的价值分配及平台资本对劳动的控制,系统严密的论证了平台经济正在重构着社会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主要结论。程恩富等 (2023)^[2]基于数据在数字经济时代的核心地位,指出数据竞争业已成为企业竞争的核心要素,而数据垄断也表现出了双轮垄断的特征。这一特征致使资本增值空间扩大、资本统治力度增强、同时压缩了传统经济的生存空间,导致实体经济和虚拟经济出现失衡。究其原因,数据集中造成了数据的垄断,而集中的数据掌握在私人平台手中,这就导致了平台垄断。在这种模式下的垄断具有三种形式,即无偿占有用户的数字劳动、基于数据垄断优势的需求“制造”以及对数据空间收取“数据租金”,这都要求进一步审视数字经济时代的变化,从而从监管和规范两方面应对新时代下的数据垄断问题。贺立龙等 (2022)^[3]立足于政治经济学视角,指出数字资本的增值性扩张及平台化运行构成了平台垄断的资本逻辑,即数字资本“垄断性”扩张的根源在于数字资本追求价值增值的本性,平台垄断进一步强化了数字资本对数字劳动的剥削,且其对用户端也实现了自然占有和隐形剥夺,这使“数字统治”的趋势性特征逐步显现。在当今新时代,应该从制度构建和政策协同两个层面,完善对数字资本引导和规制,力促形成中国特色的平台垄断治理框架与体系,进一步打造具有中国特色的数字经济发展新格局。

^[1] 朱方明,贾卓强,平台经济的数字劳动内涵与价值运动分析[J],内蒙古社会科学. 2022,43(03).

^[2] 程恩富,余晓爽,数字经济时代的数据垄断与掠夺路径分析[J],理论月刊. 2023(09).

^[3] 贺立龙,刘雪晴,汤博,平台垄断的政治经济学分析:数字资本的视角[J],管理学刊. 2022,35(02).

2.3 简要评述

经过对国内外关于数字劳动问题的梳理研究,可以发现,数字劳动这一概念最初由国外学者提出,后经国外学者深入研究,数字劳动逐渐得到学界的广泛关注。总的来看,国外学者的相关研究主要集中于四个方面,即对数字劳动概念和本质的探究、关于劳动价值论适用性的探究、关于数字劳动剥削性质的探究、对数字劳动与社会变革的探究。从现有研究成果来看,国外研究主要集中于探讨其剥削本质以及对当代社会催生的变革性影响,对理论的探究相对较少,更加注重该问题的适用性探讨。反观国内,数字劳动这一概念的引入相对较晚,且在引入之初的十年并未得到重视和深入探究。随着数字技术的飞速发展,至2017年数字劳动问题开始被学者们重视,之后得到飞速发展。纵览国内研究现状,对这一问题的探讨主要集中在五个方面,即对数字劳动相关概念及理论研究、数字劳动与中国具体实践研究、数字劳动与资本研究、新时代数字劳动形式研究、数字劳动实现平台研究。相比之下,我国对这一问题研究虽然起步较晚,但研究的范围和内容更加全面和广泛。国内学者基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对数字劳动这一问题做了探究,特别是结合当前中国的实际国情,基于数字经济和数字技术在国内的发展现状,以及全球数字经济发展浪潮的大背景,对当前及未来的中国经济发展方向对数字劳动问题进行深入的理论和实践分析,并对其发展趋势和方向做了科学的预测和展望,使这一问题的研究更具实际价值,更加贴合中国实际,也为全球关于数字经济、数字劳动的研究提供了中国思路中国方法。

值得注意的是,当前我国的数字技术还处于蓬勃发展的初期阶段,对这一问题的研究应该在广开言路的基础上深化加强,同时应更多注重对这一问题的理论探究。国外学者甚少对数字劳动进行理论溯源,直至C·福克斯结合马克思主义研究视角,对数字劳动创造的剩余价值和资本剥削问题进行研究后,才打开了国内外关于这一问题研究的新思路。国内学者对这一问题的探究也较少深入结合挖掘其理论渊源,更多集中于借鉴马克思《资本论》中的生产过程论述进行资本批判和反思。经过对国内文献的可视化分析,可以看见,数字劳动在国内的发展势头日渐迅猛,对数字劳动问题的研究热情也势必日渐高涨,应立足中国实际,结合中国国情和实际,在进行实践探究的同时加深理论挖掘,让数字经济在中的发展更加平稳健康,争取成为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有力助推器。

3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溯源与理论核心

3.1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溯源

1、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产生的历史背景

(1) 工业革命和资本主义的兴起

19 世纪的欧洲，正处于工业革命的蓬勃发展之中。这场历史变革彻底改变了生产方式，从传统的手工业转向了机械化和工厂生产，带来了前所未有的生产规模扩大和效率提升。然而，工业化的脚步所带来的不仅仅是生产力的飞速增长，更是社会和经济结构的深刻变革。资本主义体系迅速崛起，资本家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阶级矛盾也逐渐凸显。工人阶级在新的生产关系中发现自己面临着低工资、恶劣工作条件以及长时间的劳动，而这一切劳动的成果却不归其所有。工资微薄、工作条件恶劣、劳动时间长，甚至丧失了人身自由，这些则是工人们面临的窘况。工人阶级在这个新兴的资本主义体系中不仅被视为生产力的源泉，更是社会经济结构中最基本的构成部分，然而他们却发现自己处于社会经济结构的最底层，所获得的报酬远远不足以体现他们的劳动价值。而相对的，资本家却通过不断剥削工人阶级获得了巨大的财富和权力，劳动者的辛劳成果被不公平地占有和剥夺，而这种剥削和不公平的现象无疑引发了广泛的社会不满，促使了工人运动的兴起，进一步成为马克思劳动价值论诞生的温床。

正是工业革命和资本主义的兴起让马克思进一步看到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博学本质，他开始深入研究工业化过程中的社会矛盾和阶级斗争，明确指出所谓的资本主义究其本质其实就是一种剥削制度，这种制度以剥削劳动者为手段来获取其中的剩余价值。这一观点揭示了资本主义体系的内在矛盾和非公正性，同时也为解决这些问题提供了深刻的理论启示。可见工业革命时期对马克思形成劳动价值论产生了重要的影响。这一时期的经济和社会变革，不仅加深了人们对资本主义制度的认识，也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形成提供了重要的历史背景和理论基础。

(2) 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影响

随着 19 世纪以来工业化时代的开启，工业革命在欧洲迅速发展，催生资本主义的兴起。资本主义制度在越来越多的国家建立起来，资本家与工人之间的关

系也越来越被更多的人注意到，资本家无偿占有劳动者的劳动成果，使得辛勤劳动的工人越来越苦不堪言，“劳者不获、获者不劳”这种惨痛的社会现实推动了人们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思考和反思。

在这一历史时期，古典政治经济学家们扮演了重要角色，其中最著名的代表包括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亚当·斯密在其《国富论》中提出了自由市场经济理论，强调了市场的自我调节能力和劳动分工的重要性。他认为，个体追求自身利益会自然而然地导致社会整体的繁荣和发展。然而，斯密的理论忽略了资本主义制度内在的剥削和不平等问题，他未能深入研究劳动价值的本质，更多地关注于市场机制和资源分配。而大卫·李嘉图在《政治经济学讲演录》中提出了剩余价值理论，认为劳动是价值的唯一源泉，剩余价值是资本主义经济的核心。但很明显可以看出，他未能深入探究剩余价值的来源，也没有充分考虑到资本主义体系内在的不公正性。李嘉图对于劳动价值的理解，虽然突出了劳动者的贡献，却未能解释资本家通过剥削劳动力获取剩余价值的过程，也没有考虑到工人受到的剥削和压迫。这些古典政治经济学家的理论观点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具有重要意义，他们试图解释新兴的资本主义体系中的生产和分配问题，以及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然而，他们的理论在深度和广度上存在局限，未能完全洞察资本主义制度内在的矛盾和不平等现象，也未能提供对社会变革的深刻思考。

正是在这一时期的社会和经济变革背景下，马克思通过对工业化进程中的社会矛盾和阶级斗争的深入观察和思考，意识到古典政治经济学家未能解释清楚的问题。他从市场和资源分配的角度转向了劳动本身，意识到劳动者在生产中所创造的价值远远超过了他们所获得的报酬，而剩余价值正是资本家通过剥削劳动力获取的，这让他认识到古典政治经济学家未能解释清楚的问题，进而提出了剩余价值理论，他明确强调，劳动者在生产中创造的价值远远超过了他们所获得的报酬，而资本家通过剥削劳动力获取剩余价值。这一认识使马克思清楚意识到了资本主义制度内在的矛盾和不公正性，推动了他对社会主义的倡导和资本主义制度的深刻批判，同时也为社会主义思想的兴起提供了理论基础。

(3) 社会主义思想的兴起

随着资本主义不断发展，剥削和压迫的社会现实不断加深，人们对新生的资本主义制度的反思也更加广泛和深刻。到 19 世纪中叶，欧洲开始涌现出社会主

义思想的浪潮。这些思想家们对资本主义制度的不平等和剥削进行了批判，并提出了各种不同形式的社会主义改革方案。这一时期的社会主义思想家如亨利克·圣西蒙（Henri de Saint-Simon）、查尔斯·傅立叶（Charles Fourier）等人，以及早期工人运动的支持者罗伯特·欧文（Robert Owen），都在不同程度上影响了马克思的思想。例如，社会主义思想家们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批判使马克思意识到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内在矛盾和不公正性。亨利克·圣西蒙提出了社会主义的核心理念之一，即公有制和生产资料社会化。他认为，通过将生产资料收归公有，可以消除私人资本家对生产资料的垄断，实现资源更平等地分配。而查尔斯·傅立叶则提出了关于社会组织和合作的理论，认为人类社会应该建立在合作和共同努力的基础上，以实现社会的和谐与进步。罗伯特·欧文则通过实践探索了工人权益保护的途径，他在自己的工厂实行了工作条件的改善和工人权益的保护措施。这些实践不仅为早期的工人运动提供了范例，也为后来社会主义思想的发展提供了实践基础。

这些社会主义思想家们的理论和实践为马克思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和启发，进一步推动了他的思想发展，马克思正是通过对这些思想的学习和吸收，进一步深化了对资本主义制度的分析。他越发明确地意识到资本主义本质上是剥削的制度，资本家通过剥削劳动者获取剩余价值。在这一理论基础上，马克思形成并最终完善了劳动价值论，指出“劳动是价值的唯一源泉，而资本家通过剥夺劳动者的剩余价值来获取利润”。深刻揭示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内在矛盾和非公正性。通过对这些思想的吸收和批判，马克思形成了自己独特的劳动价值论，为社会主义运动提供了坚实的理论基础，而这一理论则最终成为社会主义改革的理论基石，推动着人类社会向更公平、更平等的方向发展。

2、马克思劳动论的形成过程

（1）对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批判继承

18至19世纪，古典政治经济学家如威廉·配第、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等人，是劳动价值论发展历程中的重要代表。他们对劳动与价值的探讨在经济学史上留下了深刻的痕迹。威廉·配第作为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起源学者，在其《赋税论》就曾详细探讨过劳动与价值的问题，拉开了古典劳动价值论的序幕。在回答“赋税从何而来”这一问题时配第就提出了“劳动是财富的源泉”这一重

要观点,只是在他看来人们通过劳动创造财富的方式是受自然条件限制的,他的著名论断“土地是财富之母,而土地则为财富之父和能动要素。”就揭示了他关于劳动和价值间关系的最初看法,他认为土地才是社会财富真正的根源,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劳动决定价值的重要理论。他将商品的价格分为政治价格和自然价格两种,前者事实上就是市场价格,而后者则是商品的价值,他着重研究了后者,并认为自然价格的高低是由其所耗费的劳动决定的,商品之所以能够交换的依据正是蕴含于其中的劳动量,商品的价格跟蕴藏在商品中劳动量的变化而变化,他因此得出结论,商品的自然价格即其价值是由生产该商品时所消耗掉的劳动量所决定的,两个商品交换的基础就是蕴含在商品其中的劳动量相等。但配第依然囿于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历史限制,没有看到劳动的二重性。他将劳动区分成为两类,即生产普通产品的劳动和生产金银的劳动,而生产金银的劳动才是最好的财富,只有这种生产才能真正的生产财富。

亚当·斯密批判地继承了配第关于劳动价值的思想,他在《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中深入探讨劳动与价值的关系,将劳动价值论拓展到生产领域,并形成了其著作的核心理论。斯密首先明确指出商品的价值由生产过程中消耗的劳动决定,强调“任何一个物品的真实价格,即要取得这物品实际上所付出的代价,乃是获得他的辛苦和麻烦。”其次,他区分了简单劳动和复杂劳动,分析了劳动时间与价值量的关系。其次,他提出商品的价值由购得或支配的劳动量决定,将价值和交换价值相混淆,同时认为商品的价值由工资、利润和地租三方面组成。斯密强调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商品价值不再仅由耗费劳动决定,而是由购得劳动所决定,三种基本收入即工资、利润、地租构成了商品价值。然而,他未能理解创造价值的抽象人类劳动,导致他混淆了创造价值的劳动形式与创造使用价值的劳动形式,使得一部分价值被排斥于商品价值之外。尽管如此,斯密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概念对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产生了重要启发。

大卫·李嘉图批判地坚持了斯密的劳动价值理论,对商品及价值的概念进行了更加深刻地剖析,形成了古典政治经济学中关于劳动价值论最成熟表述,同时将其作为理论基础贯穿于整个政治经济学的理论体系之中。在《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中,李嘉图提出了“商品的价值或其所能交换的任何其他商品的量,取决于其生产所必需的相对劳动量。”这一观点,成为他政治经济学的核心理念。

李嘉图继承了斯密关于使用价值和价值的概念,同时也批判了斯密在研究这二者时只看到了区别忽视联系的错误。他指出使用价值是交换价值的前提条件,但并不一定所有具有使用价值的东西都具有交换价值,并进一步指出交换价值是由生产时耗费的劳动决定的。此外,李嘉图也对斯密关于价值来源的观点进行了批判,他认为商品的价值只由生产商品时所耗费的劳动所决定,而非购买劳动。李嘉图还指出,尽管收入可以分成工资、利润和地租,但这种分割不能影响商品的相对价值。尽管李嘉图的思想为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形成提供了启示,但他未能解释清楚劳动创造的新价值与过去劳动创造的旧价值之间的转移,也未能明确阐述劳动的具体决定因素。

这一时期的劳动价值理论对马克思创立其劳动价值论具有极其重要的影响,马克思在此阶段的思想中批判地吸收了关于“劳动是价值的来源”、“商品交换”、“使用价值”、“价值”等核心思想,同时他也看到了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局限性,因此而进一步探究了劳动的性质,这为他之后劳动的二重性理念的提出奠定了理论基石。

(2) 对庸俗政治经济学的去粗取精

在18世纪末和19世纪初的英国和法国,随着工业革命和资本主义制度的蓬勃发展,资产阶级庸俗政治经济学应运而生。它分离古典学派的庸俗成分,只研究经济现象的外在联系,为资本主义辩护。代表人物如让·巴蒂斯特·萨伊在其《政治经济学概论》中明确提出“主观效用价值理论”,并在此基础上提出“生产费用理论”来批评劳动价值论。他认为生产只创造效用,物品的效用是物品价值的基础,而商品的价值是劳动、资本和自然力共同协作的结果,所谓的生产费用则包括工资、利息和地租。托马斯·罗伯特·马尔萨斯,他在《评政治经济学上若干用语的争论》中提出“供求价值论”,认为商品的价格由其在市场当中的供求关系决定,否认了商品的内在价值。此外还有奥地利学派坚持的“边际效用论”,在社会上广为推崇,但这些观点无一例外都是否认劳动价值论,为资产阶级利益辩护。马克思看到了庸俗政治经济学家对劳动价值论的否定,认为庸俗政治经济学只关注表面现象,忽视了资本主义制度内在的矛盾和阶级斗争,他强调只有通过对资本主义制度本质的深入研究,才能真正理解经济现象和社会发展。他针对这一流派的不同价值论观点予以批判。

效用价值论认为商品的价值取决于其对人的需求的满足程度，即效用，商品的价值源自人们对其效用的主观心理评价，也就是说，价值的来源是看人对物品的满足程度，而不仅仅是劳动量。针对这一点马克思明确指出，效用价值论过于主观，将价值建立在个体的需求满足程度上，却忽视了社会生产关系和劳动的作用，使其理论变得唯心主义。他认为效用价值论无法解释价值的根源，并且未能明确说明价值是如何产生的，只关注了人们对商品的主观感受。这一缺陷导致了它无法解决交换价值和价格之间的矛盾。在马克思看来，价格受市场供求等因素影响，而效用价值论却无法解释这种差异。马克思在劳动价值论的叙述中指明商品的价值取决于其中所包含的劳动量，即凝结在商品中的无差别人类劳动。其核心观点是商品的价值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也即生产该商品所需的平均劳动时间。而效用价值论忽视了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一决定价值的关键因素，未能考虑劳动的社会性和平均性。因此马克思坚持劳动价值论，认为效用价值论在逻辑上存在严重问题，无法解释价值的来源和交换价值与价格之间的关系。而所谓的生产费用理论更是本身就存在着错误，萨伊所说的生产费用不过是一定量的价值，说商品价值由这些因素来决定，实际上就等于说价值由价值来决定，是同义语的重复。此外，利息和地租并不是生产中的支出，而是资本家和土地所有者的剥削收入，因此不能构成生产费用，马克思对此也做了深刻批判。

供求价值论是庸俗政治经济学的另一种主流观点，认为商品的价值由市场供求决定，这种观点的谬误在于认为商品并没有内在的价值，它的价值完全由市场上的供给和需求状况来决定。如果某种商品的需求超过供给，那么它的价值就会更高；反之，价值会更低。供求论者将价格视为价值，将价格变动视为价值变动。然而，这是用现象替代了本质，只关注了商品的表面现象，而忽视了生产过程。马克思则坚持劳动价值论，认为商品的价值由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决定。他反对供求论中的“供给和需求决定价格”的观点，认为这简化了经济现象。马克思指出，供求关系只影响价格，而不创造价值。

在现代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中，最广泛流传的价值理论是所谓的“边际效用论”。这种理论是效用论的进一步发展，主要由奥地利学派提出。边际效用论认为，在确定某种商品的价值时，必须考虑到所谓的效用递减规律，也就是说随着物品数量的增加，对于具有一定欲望的消费者，物品的效用会递减。商品价值取

决于边际效用，即物品满足最后欲望的能力。需求强度和稀缺性影响边际效用。例如四块面包的价值由第三块决定，因为它代表物品的最低效用，即边际效用。马克思则认为边际效用价值论是一种片面的理论，无法完全解释商品价值的本质。他坚持劳动价值论，将商品的价值与社会关系和劳动的历史联系起来。他认为，商品的价值不仅仅取决于个体的主观评价，而是与劳动的社会性质密切相关。他强调，价值是由劳动创造的，而不是仅仅由个体的欲望决定。边际效用理论忽视了劳动的社会性质，将价值局限于个体的心理感受，而不考虑劳动的历史和社会背景。同时，马克思主张商品的价值反映了人类劳动的社会关系。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本家驱使工人进行生产，这涉及到权力关系，而不仅仅是个体的效用。而边际效用理论将价值抽象为个体的效用，忽视了这种权力关系。马克思认为，价值不仅仅是财富，更是一种权力。此外，边际效用理论无法解释资本主义生产中的剩余价值问题，因为它忽视了劳动与资本之间的权力关系，而马克思强调资本家通过剥削工人的剩余劳动来获取利润，这与边际效用理论中的个体效用无关。总之，马克思认为边际效用价值论是一种片面的理论，无法完全解释商品价值的本质。他坚持劳动价值论，将商品的价值与社会关系和劳动的历史联系起来。

(3) 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实践观察

在批判地吸收了古典政治经济学及庸俗政治经济学关于劳动和价值的理论后，马克思结合当时深刻的社会现实，对19世纪的资本主义社会现状进行了深入研究。在19世纪中叶，随着工业革命的兴起，资本主义制度在欧洲迅速发展，社会经济结构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马克思深刻地意识到，这一时代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劳动是被剥削的，而剩余价值的来源在于资本家对劳动的掠夺。随着工业的兴起和产业革命的进一步推动，资本主义的蓬勃发展导致了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越来越尖锐的矛盾与冲突。工人阶级的生活条件越发恶劣，劳动强度极大，工资微薄，而资本家则通过剥削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获取巨额利润。这种阶级对立的尖锐现状触动了马克思对资本主义本质的进一步思考，在对这一现象的观察和实践调查之后，他进一步深化了对劳动价值论的理解。

马克思的著作中充满了大量的史料和案例，这些史料不仅反映了当时工人阶级的生存状况和工作条件，也展现了资本家对劳动力的剥削和压迫。在《资本论》中他就详细描述了工厂工人的劳动时间、工资水平以及工作环境，揭示了资本主

义生产关系中存在的阶级矛盾和不平等现象。同时，马克思还通过对当时工业化进程的调查和研究，深入分析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剩余价值生产过程。他指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者只能通过出卖自己的劳动力来获取生存所需，而资本家则通过剥削劳动者创造的剩余价值获取利润。这一观察使他进一步坚信劳动是商品价值的唯一源泉，剩余价值的产生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内在逻辑所致。

此外，19世纪中叶欧洲各国社会的阶级斗争和工人运动也为马克思提供了重要的时代背景。工人阶级的反抗和斗争加深了他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认识，使他更加清晰地意识到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的剥削性质。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之间的冲突不断加剧，工人阶级开始组织起来，发起了一系列的罢工和抗议活动，要求改善工作条件和增加工资。这些工人运动的兴起，使马克思更加深刻地认识到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不稳定和不公平性。他通过对这些阶级矛盾的观察和分析，进一步强调了劳动价值论的重要性和正确性。最终认为，只有通过彻底的社会变革，摧毁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才能消除剥削和压迫，实现社会的公平和正义。

(4) 理论创新与总结

马克思对劳动价值论的研究经历了两个关键阶段。首先是约十年的创新探索阶段，他深入研究古典政治经济学和庸俗政治经济学，尤其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和《政治经济学批判》中对劳动价值论进行了深入探讨。他从商品的角度出发，首次揭示了价值的本质、商品的二重存在形式以及货币的起源和本质，同时指出了古典政治经济学和庸俗政治经济学在分析剩余价值、生产关系和阶级斗争方面的局限性，认识到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是剥削的根源。其次是系统研究阶段，这一时期的论述都汇聚在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巨著《资本论》中，他在书中系统阐述了劳动价值论的基本内容，包括商品价值的实体、价值量的决定、价值形式及其历史的发展、价值的社会本质以及价值规律的作用。他创新的提出了许多学科术语，成为后来人们研究政治经济学的基础。他强调了劳动在社会生产中的中心地位，将劳动价值论纳入了较为完整的社会历史发展理论之中，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的根本矛盾。马克思通过对资本主义制度和社会关系的深入研究，进一步完善了劳动价值论，他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深刻批判和对社会主义的理论探索，使劳动价值论成为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核心内容之一，不但为社会提供了重要的启示和指导，为建立一个公平、正义的社会奠定了理论基础。也

对当代社会科学和政治思想产生了深远影响。

3.2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核心

1、劳动是商品价值的唯一来源

马克思明确指出，“作为价值，一切商品都只是一定量的凝固的劳动时间。”^[1]形成商品价值的唯一来源只有消耗于商品生产中的劳动。在社会发展水平和科技条件下，生产某种商品所需的平均劳动时间被称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个劳动包括直接劳动和间接劳动，例如，制造一辆汽车不仅需要直接的劳动，如装配零件，还需要间接的劳动，如生产零件所需的原材料和工具。只有劳动是商品价值的唯一来源，这与古典经济学家如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的观点相一致。然而，马克思进一步强调，价值取决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而不是个别劳动者的劳动时间。这意味着，随着技术进步，生产某种商品所需的劳动时间减少，商品的价值也会相应减少。在马克思看来，商品的价值不取决于其使用价值，而是取决于生产所需的劳动量。因此，一些劳动密集型的商品可能比机械生产的商品更有价值。然而，并非所有劳动都能创造价值，只有社会必要的劳动才能创造价值。马克思进一步指出，资本家通过剥削劳动者的剩余劳动来获取剩余价值，即劳动者超过其工资所对应的劳动时间的那部分劳动。劳动者只需要一部分时间来生产等于其工资的价值，剩下的时间生产的超过工资的价值被资本家占有，形成了剩余价值。

这一论断有深刻的理论和实践意义。它首先强调了劳动在商品价值形成中的决定性作用。马克思明确提到，“商品价值体现的是人类劳动本身，是一般人类劳动的耗费。”^[2]在商品经济中，价值不是由商品的物质形态或使用价值决定的，而是由生产这个商品所需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这一观点申明了商品价值的形成，表明人们购买商品实际上是购买了生产该商品所需的劳动。同时这个论断揭示了商品交换的本质是等量劳动时间的交换。在商品经济中，商品交换实质上是劳动时间的交换，即用生产一种商品所需的劳动时间交换另一种商品所需的劳动时间，这揭示了商品经济的运行规律，指明了理解商品交换的本质。此外，

^[1] 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M],1859年柏林版第6页。

^[2]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7页。

它揭示了劳动与社会财富分配的关系，表明劳动者通过劳动创造了社会财富，应当享有相应的报酬，强调劳动者应当得到公平的报酬而不受剥削。最后，这个论断还批判了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剥削现象，指出劳动者的劳动创造了超过其工资的价值，这部分价值被资本家占有，形成了剥削。这对进一步理解和批判社会的不公平现象具有重要的意义。

2、劳动的二重性决定商品的二因素

马克思提到，“更多的使用价值本身就是更多的物质财富……然而随着物质财富的增长，它的价值量可能同时下降。这种对立的运动来源于劳动的二重性。”^[1]劳动的二重性和商品的二因素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中的两个核心概念，涉及到商品经济的本质和劳动价值论的基本原理。劳动的二重性体现了劳动在经济活动中的核心地位。劳动既是商品生产的直接动力和基础，因为没有劳动就没有商品的生产。在这个层面上，劳动是一种具体的行为，是人们通过劳动来创造使用价值的过程。同时劳动也是商品价值的唯一来源，因为只有劳动才能创造新的价值。马克思强调了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对价值的决定作用，即商品的价值取决于生产该商品所需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意味着，劳动不仅是商品生产的基础，更是商品价值形成的决定性因素。马克思据此将劳动分为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具体劳动是指生产一定使用价值的具体形式的劳动，也就是有用劳动，具体劳动创造了商品的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则是指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即人的体力和脑力的消耗。抽象劳动形成了商品的价值，他将此二者归类为劳动的二重性，并据此确立了商品的二因素。商品的二因素展示了商品的复杂性和多维性。使用价值代表了商品的实际用途和功能，它是商品作为使用价值存在的基础，是人们通过购买商品来满足各种需求的主要因素。然而，使用价值并不足以解释商品的所有特征，因为商品在交换中所表现出来的价值则是由商品所包含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价值是一种抽象的概念，它使得不同种类的商品能够通过价值量化和比较，从而进行交换。商品的二因素不仅揭示了商品的物质和价值两个方面，更重要的是展示了商品作为经济交换的基本单元所具有的复杂性和多样性。

劳动的二重性决定了商品的二因素。具体劳动创造商品的使用价值，反映了

^[1]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9页。

有差别的人类的具体劳动，而商品的价值则反映了人类无差别的抽象劳动。这两个概念是相互联系并对立的两个方面，它们在时间上和空间上是统一的，是商品生产者的同一劳动过程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这些理论在理解商品的价值方面提供了深入的视角，并揭示了商品生产和交换的内在规律。这些概念的意义在于深刻揭示了商品经济和劳动价值论的本质。通过理解商品的二因素能够更全面地认识商品的特性和经济价值，从而指导经济活动的开展。而通过理解劳动的二重性，能够更深入地理解劳动在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进而为构建公正的社会财富分配体系提供理论支持。

3、剩余价值与剥削问题

剩余价值以及资本主义剥削的概念，是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的批判和对社会正义呼吁的理论基石。马克思提到“剩余价值率首先取决于劳动力的剥削程度。”^[1]马克思在劳动价值论基础之上提出的劳动力商品理论，是揭示剩余价值源泉，解开资本对雇佣劳动剥削历史之谜的基础。在资本和雇佣劳动的交换关系中，工人拿自己的劳动换到生活资料，而资本家拿他们的生活资料换取劳动，即工人的生产劳动，亦即创造力量。工人通过这种创造力量不仅能补偿工人所消费的东西，并且还能使积累起来的劳动具有比以前更大的价值。这部分超过劳动力价值的价值余额，就是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剩余价值，即利润的原生形态。由此可见，剩余价值指的是劳动者超过其工资所对应的劳动时间的那部分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中，资本家雇佣劳动者进行生产，劳动者为了生存必须出售自己的劳动力，而资本家则支付给劳动者一定的工资。然而，资本家所支付的工资只能覆盖劳动者维持生存所需的部分劳动时间，而劳动者实际上在一天的工作时间内生产的价值远远超过了他们所获得的工资。这部分超过工资的价值就构成了剩余价值。

剩余价值的存在揭示了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在剩余价值生产过程中，工人出卖给资本家的是劳动力而不是劳动，工人获得的只是劳动力价值或价格的转化形式，资本获得的是劳动力使用价值，劳动力使用价值创造的大于劳动力价值的部分就是被资本家无偿占有的剩余价值。这种现象，即资本家拿走了本该归工人

^[1]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691页。

所有的那一部分财富，被马克思称为“剥削”。剩余价值的产生是通过剥削劳动者的剩余劳动来实现的。这是因为资本家掌握着生产资料和生产过程的控制权，使得他们能够通过剥夺劳动者超出工资所对应的劳动时间的价值来获取额外的利润。劳动者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被迫出卖自己的劳动力，而这种剥削劳动者剩余价值的行为导致了财富的不公平分配。马克思将这种剥削称为剥削劳动的剩余价值，他认为这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这种剥削不仅导致了财富的不均衡分配，也加剧了阶级矛盾和社会不公。因此，马克思呼吁通过消除剥削，建立公平的社会财富分配体系，以实现社会主义和人类的全面发展。这一理论观点深刻地影响了后来对社会制度和经济体系的批判和改革。

3.3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与现代数字经济

尽管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是 19 世纪的工业革命时期的产物，但仍然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历史价值，它提出了一系列经济学和社会学问题，这些问题在今天的数字经济中依然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这一理论提出了关于商品价值形成、剩余价值和剥削的关键问题，这些问题仍然是当前经济学家和社会科学家关注的焦点。例如关于收入不平等和贫富差距的讨论，以及有关劳动市场的研究，都可以追溯到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数字经济作为当下新时代的产物，具有与传统经济不同的经济形式，但究其本质，数字劳动仍然是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结合的劳动形式，数字劳动的产品仍旧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故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对于如今探讨数字经济时代的数字劳动和数字劳动产品仍然具有深刻的理论价值。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提供了一种解释社会不平等和贫富差距的框架。他认为，资本主义社会中的财富不均是由于资本家通过剥削工人的剩余价值获取利润。这一理论仍然在现代经济学和社会学中具有启发作用，尤其是在解释为什么一些人拥有巨大财富，而其他人则生活在贫困中。与传统经济模式相比，数字经济依托的是更加先进的数字技术，因此更有可能拉大贫富差距，拓宽全世界范围内的数字鸿沟，造成全世界范围内的不平等问题，例如，经济科技落后的国家难以追赶上技术发达的国家，数字劳动者的剥削更加隐蔽和无形，数字劳动的产品和利润被更容易被私人平台垄断瓜分等。这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所探讨的平等问题的现代化，因此深刻理解劳动价值理论对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实现共同富裕有十分重

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劳动价值论还对数字经济新型劳动市场和工资谈判的理解提供了有益的视角。它强调了劳动在商品价值形成中的关键作用，这使得在工资谈判中劳动者能够试图争取更高的工资，以反映他们为资本家创造的价值。这一理论有助于解释为什么工资水平在不同行业和地区之间存在差异。当前中国正处于数字经济发展的初期阶段，这种新型的劳动方式还未完全普及开来，使得对数字行业的监管和规范尚不健全和完善，数字劳动者更容易被剥削，数字平台私人化、垄断化的问题很可能随着规模的扩大而日益严重，进而影响到数字劳动者的工资获得和权益保障。可以从劳动价值论提供的角度去规范行业和市场，确保数字经济在我国未来能够平稳健康的发展。不可忽视的是，针对当前数字经济抬头的时代，不少学者更是抓住了数字劳动这一新形式，认为劳动价值论已经“过时”，不再适应当下时代的需求，这也要求学者们在深入学习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上，对不正确的言论进行有理有据的批判和回击，在不断学习进步中，赋予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以新的时代内涵，让其在新时代能够继续焕发活力和生机。

4 数字劳动的诞生背景和内涵特征

4.1 数字劳动诞生的背景

1、数字经济的兴起和发展

时代的发展依托于技术的进步，技术的进步取决于产力的发展。数字劳动的诞生依托于数字经济崛起这一时代背景，而数字经济的兴起并非偶然，自 21 世纪以来，信息技术迅速崛起，而数字经济的兴起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巨大进步的结果。巨大的数字技术发展带来了劳动力的更高要求，这不仅表现在计算机、互联网的广泛应用，还包括了移动技术、云计算和大数据分析等创新。这一系列技术的应用使得生产过程更加高效，劳动力的运用更具灵活性，进而为数字经济的崛起创造了有利条件。数据的崛起又进一步催生了数字劳动，数据成为了新时代的“燃料”，数据不仅反映了用户的需求和行为，更为重要的是通过对数据的分析来更加精准地满足市场需求，创造更有价值的产品和服务。因此，数据不仅是数字经济的推动力，也是价值创造的重要因素。

新兴经济模式催生了新的商业模式，推动者传统的经济结构不断转型。共享经济、在线零售、数字广告等新型商业模式的出现重新定义了生产组织形式。这些新模式使得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关系更加直接，从而减少了传统生产关系中的中间环节。例如，共享经济平台作为一个典型的例子，通过将生产者和消费者直接连接，实现了资源更高效的利用，同时也改变了传统产业的经济格局。这种新型涌现的商业模式与数字劳动的兴起和发展相辅相成，一方面为数字劳动的诞生提供了平台和机会，催生了数字劳动这一新型的劳动形式，另一方面，这些新型商业模式也会随着数字经济的发展、随着技术进步、随着数字劳动的需要而不断更新迭代，不断发展，并在此基础上促进数字劳动的进步。随着数字劳动的不断进步，适应于这种劳动形式的生产关系也会逐步完善，最终确立起一种有别于传统的更加高效、更加科技化、更加便捷的新型生产组织形式。其中不可忽视的是，全球化和网络化的趋势同样对数字劳动的兴起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在数字经济时代，互联网的普及使得信息、商品和服务得以在全球范围内自由流通。全球化为数字劳动提供了更加广泛的全球市场，这打破了传统的地域限制，促使

全球经济体系更加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从劳动力市场的角度来看，这也意味着全球范围内劳动力的互通与竞争，从而影响着国际分工和产业结构。

数字劳动的诞生并非偶然，而是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进步、经济结构转型、全球化和网络化飞速发展等共同作用的结果，数字化技术的发展使得劳动方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为人们提供了更加灵活、便捷的工作方式，与此同时催生了数字经济这一崭新的经济模式，为数字劳动的诞生提供了赖以发展的经济基础，让数字劳动作为一种新质态的生产力推动社会发展。

2、数字劳动在数字经济中的地位

数字劳动在当今数字经济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它是数字化产业的核心组成部分，涉及到广泛的职业和职能，从软件开发员到数据分析师、网络管理员、数字营销人员等等。数字劳动者不仅负责创建、维护和优化数字产品和服务，而且是技术创新和发展的推动者，推动了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创新。他们的工作涵盖了创新和技术发展、数字产品和服务的创建以及就业机会的创造等多个方面。

首先，数字劳动者常常是技术创新和发展的推动者。他们设计和开发新的应用程序，研究和应用新的数据分析技术，确保网络基础设施的正常运行，不断推动着数字经济向前发展。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数字劳动者不断追求创新，不断寻求更高效、更便捷的工作方式，从而促进了数字经济的持续发展。技术的不断更新换代，激发了数字劳动者的创造力和活力，推动了数字经济的不断壮大。

其次，数字劳动者负责创建和维护数字产品和服务。他们开发手机应用、编写网站代码、设计数字媒体内容等，包括社交媒体平台、电子商务网站、在线媒体、移动应用程序等，成为我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在数据处理和分析方面，数字劳动者采集、清洗和分析大量的数据，为决策提供洞察和支持。他们的工作直接影响着数字经济的发展方向和速度，为用户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数字化服务，推动了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

此外，数字劳动领域创造了大量的就业机会。数字化产业需要各种各样的专业技能，从编程到设计、数据分析到网络管理，同时也催生了很多新型行业，如网络主播、自媒体工作者等，吸引了许多人进入这个领域。数字劳动已经成为全球就业市场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数字化产业的快速发展为社会提供了更多就业机

会，促进了就业市场的繁荣，为社会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数字劳动在数字经济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它不仅创造了就业机会，还推动了经济增长和创新。数字劳动者共同构建了数字经济的基础设施，推动了数字化产业的繁荣。深入理解数字劳动的作用有助于更好地把握数字经济的本质和未来趋势。在数字化时代，我们应当充分认识到数字劳动的重要性，为数字经济的持续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支撑。

4.2 数字劳动的内涵和性质

4.2.1 数字劳动的定义

作为一种新兴劳动形式，数字劳动的定义一直成为学界争议的焦点。最早提到“数字劳动”这一概念的是加拿大学者尼克·迪尔-维斯福特，他于1999年在自己的著作《赛博无产阶级：数字旋风中的全球劳动》^[1]中首次提出，他借此概念对网络游戏中的高科技劳动力问题进行了研究，第一次明确了数字劳动这一概念。至2000年，意大利学者亚纳·泰拉诺瓦在其名为《免费劳动：为数字经济生产文化》的文章中明确定义了“数字劳动”^[2]这一概念，将数字劳动看作一种免费劳动，又进一步将免费劳动定义为一种将个人信息充当生产性资源并被利用和剥削的现象。这种观点认为，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资本主义的延伸和渗透使得用户的劳动不再仅仅是传统生产劳动的延续，而是涉及了时间和空间上的更广泛范围。反观当下，目前学者们对数字劳动这一概念的定义仍旧没有完全统一的想法，但总的来看，学界目前对这一问题的定义主要集中在三个角度。

一是基于劳动的一般性来定义。这类学者认为数字劳动作为一种劳动形式，与传统劳动一样，需要人们投入时间和精力来完成各种任务，具有劳动的一般性。这种劳动可以涉及到创造性的活动，如编写代码、设计图形或者撰写报告，也可以是执行性的，比如数据输入、文件转换或在线调查。无论是哪种类型的劳动，关键在于它需要人们的参与和努力，这构成了劳动的一般性特征，也是定义数字

^[1] (加)尼克·迪尔-维斯福特，赛博无产阶级：数字旋风中的全球劳动[M].燕连福，赵莹等译著，江苏人民出版社，2020年版。

^[2] (意)蒂齐亚纳·泰拉诺瓦，免费劳动：为数字经济生产文化[M].杨嵘均，曹秀娟译，上海社会科学院信息研究所电子图书馆，2023-02-01。

劳动的基础^[1]。数字劳动的一般性体现在其涵盖了广泛的活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众包劳动、玩劳动、用户产消劳动以及专业数字技术劳动等。这些活动都依赖于人的参与和努力，并且都是在数字化环境中进行的。例如，编写代码需要程序员的专业知识和技能，而在社交媒体上发布内容则需要用户的创造性和参与性。

二是基于劳动的经济属性去定义。数字劳动通常在经济活动中具有价值产生的经济属性。这种价值的产生可能是通过创造全新的产品或服务实现的，比如开发一个新的软件应用或者设计一个网站。另一方面，它也可能通过改进现有的工作流程以提高效率来实现，^[2]例如采用自动化处理减少手动工作的方式。除此之外，数字劳动的经济属性还体现在它可以被交易，人们可以被雇佣来从事数字劳动，或者他们可以通过自己的数字劳动来赚取收入。数字劳动对经济活动的贡献也是显而易见的。例如，开发一个新的软件应用可以帮助公司提高业务效率，而设计一个网站则有助于企业吸引更多客户。此外，通过改进现有的工作流程以提高效率，例如采用自动化处理来减少手动工作，同样也可以增加生产力和降低成本。基于此种视角，可以认为数字劳动是一种在经济活动中产生价值的劳动形式，它通过使用数字技术，人们投入时间和精力创造新的产品或服务，或者改进现有的工作流程来提高效率，这个定义强调了数字劳动在经济活动中产生价值，可以被交易，并且可以为人们带来收入，从而与其他非经济活动产生明确的区别。

三是从数字劳动的非物质性入手去定义这一概念。数字劳动与传统的物质劳动有所不同，其产生的结果通常是非物质的。^[3]这些结果可能包括一段代码、一个设计、一篇文章，或者一个数据分析报告。尽管这些成果无法触摸，但它们是通过数字技术创造和传播的，因此具有实际的价值。数字劳动的非物质性体现在其产生的结果通常是信息或数据，而不是物质产品。举例来说，一段代码可以改善公司产品的性能，一个优雅的设计可以吸引更多客户，一篇深入的文章可以传播知识和信息，而一份详尽的数据分析报告则可以帮助决策者做出更明智的决策。在这一视角下，可以将数字劳动定义为一种通过使用数字技术，人们投入时间和精力在经济活动中创造非物质价值的过程。这种非物质价值的成果虽然无法触摸，但它们是通过数字技术创造和传播的，因此具有实际的价值。

^[1] 陈朦,论数字劳动及其主体性悖论[J],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22年第5期。

^[2] 李韵. 数字经济劳动方式的变化特征及其作用因素分析[J]. 教学与研究, 2022, 56(3): 43-53.

^[3] 张灿,多维反思数字劳动[J].中国社会科学报.2023-4-26,总第2639期。

马克思曾将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归结三个方面,即有目的的劳动或劳动本身、劳动对象及劳动资料。在数字经济的时代背景下,数字劳动作为一种崭新的劳动形式,一种“新质生产力”,其内涵除了包含以上三方面考量之外,还需关注其产品的特殊性。数字劳动的劳动产品不同于传统劳动的产品,传统劳动产品往往是有形的、具体的、物质产品,而数字劳动所生产的产品往往是虚拟数据、无形产出,故在探讨数字劳动内涵时应综合考量其产品的特殊性,对数字劳动作合理科学的界定。

一是从劳动本身来说,在数字劳动中,劳动不再仅仅是体力的消耗,更加强调智力和创造力的投入,因为数字劳动不再仅仅是体力的消耗,而是更加强调智力和创造力的投入。这是因为数字劳动往往涉及到复杂的思维活动,以及创新性的工作。数字劳动者通过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进行复杂的思维活动,参与创新性的工作。因此,数字劳动的本质体现为知识性和创造性的智力劳动,进一步突显了劳动由体力转向脑力的飞跃和发展性质。二是从劳动对象来看。数字劳动的劳动对象不再局限于传统的物质产品,而是更加强调对信息、数据和知识的处理。数字劳动者通过互联网平台,参与对信息的生产、处理和传播,使得劳动对象更加抽象化。这反映了数字劳动对知识和信息的处理能力成为了劳动的重要方面。三是从劳动资料上来看。数字劳动中的劳动资料主要是指数字化的工具、平台和系统。云计算、大数据技术、人工智能等数字化工具成为数字劳动者的劳动资料,这与传统的生产工具有很大不同。数字劳动的特点是高度依赖先进的数字技术,这也进一步改变了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关系。四是从劳动产品来看。数字劳动的产品主要是信息、服务和创意。数字劳动者通过参与各类在线平台,创造性地生产出信息产品、数字服务,这与传统制造业所生产的物质产品有着本质区别。数字劳动的产品更加注重知识、创造力和用户体验,反映了数字经济时代对于高附加值产品的需求。

由此可以概括出数字劳动的科学概念。即所谓数字劳动,是指一种以知识性、创造性智力劳动为特征,通过处理数字化工具和平台生成抽象信息和创意产品的劳动形式。在数字经济时代中涉及信息技术、网络平台和数字化工具的各类劳动形式都是这种新型劳动模式的体现。此概念的界定不但符合当代数字经济的实际情况,也能更好地理解数字劳动在当代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

4.2.2 数字劳动的二重性探究

马克思在探究商品价值时从更深层次引发了关于劳动的思考,正如他所说,“商品是一种二重的东西,即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后来表明,劳动就他表现为价值而论,也不再具有他作为使用价值的创造者所具有的那些特征。”^[1]商品中包含的这种劳动的二重性马克思早已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中指明过。任何商品价值的背后都包含着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的消耗,数字劳动尽管作为新兴经济下的劳动形式,但同样也具有劳动的两种劳动基本属性,只是其表现的形式和容纳的内涵更加具有时代的特征。

1、数字劳动中的具体劳动

马克思对具体劳动的定义依托于对商品使用价值阐述,具体劳动是商品使用价值的来源,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将具体劳动表述为“有用劳动”,马克思将有用劳动定义为“由自己产品的使用价值或由自己产品是使用价值来表达自己的有用性的劳动。”^[2]并据此说明了“劳动作为使用价值的创造者,作为有用劳动……是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化即人类生活得以实现的永恒的自然必然性。”^[3]并且这种劳动“只能改变物质的形式”^[4]。可见考察数字劳动是否蕴含着具体劳动核心首先是要从其“目的性”,即是否有用上去考察。数字劳动作为一种新质态的劳动形式,其兴起与传统劳动价值论并非背道而驰,仍旧延续了许多传统劳动的基本特征。数字劳动中仍旧包含着劳动的具体形式,其目标仍然是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仍旧是通过对某种东西的加工改造使其具有能够满足人们某方面需要的性质,最终生产的还是商品的使用价值,只不过无论是劳动的形式还是商品的形式都有所改变,从具体的实物变成虚拟的数据,但并不影响这种劳动的“有用性”。就劳动的目的性来说,数字劳动中蕴含的具体劳动依然是人类通过加工和改造劳动对象来创造价值的过程。不论是编写代码、数据分析还是虚拟交流,数字劳动都追求着一定的目标。除了目的性之外,马克思还提到劳动具有一定的复杂性,“比较复杂的劳动只是自乘的或不如说多倍的简单劳动,因此,少量的

^[1]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4页。

^[2]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5页。

^[3]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6页。

^[4]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6页。

复杂劳动等于多量的简单劳动。”^[1]因此还应从劳动的复杂性上考量数字劳动。数字劳动中程序员的代码创作、设计师的界面构思、数据分析师的趋势解读，这些都是数字劳动中的复杂劳动，并不仅仅是简单的机械性劳动，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还同样耗费了脑力活动，是在简单劳动的基础上多次进行了创造性劳动，因而数字劳动依然满足了马克思关于劳动性质的定义。另外，数字劳动不仅仅是劳动者的独立作业，同时包含着复杂的社会关系。开源社区的协作、社交媒体的互动，都是数字劳动中不可或缺的社会性活动。

在继承了关于具体劳动核心意义上的内涵，数字劳动结合新的时代背景也呈现出了一些新的特征。首先是其虚拟性，数字劳动不依赖于物质实体，而是在虚拟世界中进行。编写代码、设计图形、管理社交媒体，都是数字劳动的虚拟性体现。与此同时，数字劳动与实体劳动融合，互联网平台上的工作既涉及虚拟环境又涉及现实世界。其次是数字劳动的跨时空性，不受地理位置和时间限制，可以随时随地进行。远程协作、在线项目管理等都体现了数字劳动的跨时空性。另外，数字劳动的成果可以轻松共享和传播，开源软件、协作项目等都是数字劳动的开源共享体现。最后，数字劳动通常需要智力、创造力和技术知识，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开发、虚拟设计等都是数字劳动的智能性体现。可以看出，数字劳动中的确包含着具体劳动，且是体现着新时代内涵特征的复杂的具体劳动，以此来满足网络用户对网络产品的需求。

2、数字劳动中的抽象劳动

在考察过数字劳动的具体性后，还应探讨蕴含与其中的抽象劳动。抽象劳动是商品价值的源泉，如马克思所言“商品价值体现的是人类劳动本身，是一般人类劳动的耗费。”^[2]所谓的一般人类劳动就是“凝结在商品中无差别的人类劳动”，即抽象劳动。商品生产过程中劳动量的耗费决定着商品价值量的大小，劳动量的多少则由进行该种劳动活动的时间长短决定，也就是说，商品价值量的大小由生产该商品的劳动时间决定，马克思将其定义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他说“只是社会必要劳动量，或生产使用价值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使用价值

^[1]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8页。

^[2]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7页。

的价值量。”^[1]因而要衡量商品价值量的大小必然要探讨其中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长短。此外还要注意到，抽象劳动看不见摸不到，其所形成的商品价值也是无影无形的，要探究商品的价值必不可少还要通过另一个介质，即“交换价值”来探讨，因为商品价值的高低直观表现在其交换性上，如马克思所说，“只有不同种商品的等价表现才使形成这种价值的劳动的这种特殊性质显示出来，因为这种等价表现实际上是把不同种商品所包含的不同种劳动化为他们共同的东西，化为一般人类劳动。”^[2]流动的劳动力本身不是价值，只有被对象化后才会形成价值。可见关于数字劳动中抽象劳动的探究应该从三个关键因素入手，即“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商品价值”、“交换价值”。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一概念有明确定义，他认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指的是“在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下制造某种使用价值所需要的劳动时间。”^[3]这就指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规定性，即在现有的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下，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代表了完成特定商品所需的平均劳动时间，在数字劳动领域，这一概念依然具有显著的意义，随着数字技术的不断进步，社会正常的生产条件也有所提升，从以体力劳动为主的条件逐渐变化为以脑力劳动为主的生产条件，同时社会平均的劳动熟练程度和劳动强度也在不断提高，并有了虚拟化、数字化等新的表现形式，但其最终都是生产出了一定量的特定的数字产品和商品，因此仍旧符合对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规定。举例而言，编写软件、设计网站或管理社交媒体账户都需要一定的时间投入，人力、技术、机器等等，但都是为了创造特定的产品或服务，体现了劳动的一般性质和社会价值。

商品的价值必须通过使用价值的得以表现，数字劳动的产品仍旧是劳动的凝结，满足符合了消费者的某种需要，对消费者具有一定的价值，因而必然也具有交换价值。只是其交换的形式相较于传统劳动有所变化，从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上看，数字劳动中，劳动者为了生产出数字产品或服务必须投入一定的劳动时间，这与传统劳动者并无不同，都消耗了一定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从数字商品的需求上看，数字商品的交换价值取决于人们对其的需求。如果某个数字产品

^[1]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2页。

^[2]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65页。

^[3]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2页。

在市场上受欢迎,需求大,那么它的交换价值就会相应提高,这亦符合经济学中的供求规律;从产品稀缺性上来看,数字商品的稀缺性也影响其交换价值。如果某个数字产品独特且稀缺,市场上的需求可能会更高,从而提高其价值。以上三方面都表明,数字劳动下的商品同样具有传统劳动下商品的基本特征,数字产品,如应用程序、网站设计或数字艺术品,都具有一定的交换价值,因此数字劳动与传统劳动一样,都是通过交换价值在市场中体现着自身的价值和地位。

此外,马克思曾说过,自然界没有造出任何机器,所有一切被制造出的机械产品都是人的产业劳动的产物,“是对象化的知识力量”。也就是说,“一般社会知识,已经在多么大的程度上变成了直接的生产力。”^[1]可见商品价值不仅是体力劳动的结果,同样也是脑力劳动的产品。知识型劳动越来越成为当下时代劳动的主要模式,尤其在数字经济中得到了充分体现。尽管数字产品并非全都具有物质形态,但它们仍然代表着人类的劳动时间和创造力。一个精心编写的软件应用程序或设计独特的网站,虽然不存在实体形式,却凝聚了开发者的心血和智慧,因此具有一定的价值。这种价值的体现不仅仅是在市场上的交换,更是对劳动者辛勤劳动的认可和回报,同样是抽象劳动的结果,同样具有价值。

总而言之,数字劳动仍旧具有抽象劳动的内涵特质,其中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交换价值和价值等概念都延续并发展了传统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核心。数字劳动不仅继承了传统劳动的基本特征,同时也在数字化时代呈现出了新的价值形式和体现方式。

3、数字劳动的二重性

经前两小节探究可以看到,数字劳动与传统劳动相同,都具有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两种核型特质。数字劳动中的具体劳动是其实际进行的、特定形式的劳动行为,涉及到具体的技能、操作和操作对象。例如,一位程序员编写代码、修复漏洞,这是具体劳动的实际操作,这种具体劳动的范围十分广泛,包括编写代码、设计网站、维护服务器、进行数据分析、创建数字艺术等。而数字劳动中的抽象劳动则是不同具体劳动形式之间的共同特征,即它们都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体现。抽象劳动关注的是劳动所需的时间和社会认可的价值,而不关注具体的技能

^[1] 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1857-1858年手稿)[M],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或操作。在数字劳动领域，无论是编码、测试、数据分析还是其他工作，都包含了这种抽象劳动的成分。例如，不同程序员编写不同的代码，但它们都是为了实现某个功能，都需要一定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种抽象劳动体现在商品的价值中，商品的价值量取决于生产该商品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在数字劳动中，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体现了抽象劳动的概念。不同程序员编写不同的代码，但它们都是为了创造某个功能，都需要一定的劳动时间。

可见数字劳动同样具有劳动的二重性特征，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在数字劳动中交织在一起。程序员编写代码是具体劳动，但这些代码的价值取决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即抽象劳动。抽象劳动是数字劳动的基础，使得不同形式的数字劳动可以相互比较，从而形成统一的价值标准。数字劳动过程中抽象劳动与具体劳动相互交织，共同构成了数字产品和服务的价值，展现出了数字劳动独特的价值形态，同时也延续和体现了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基本原理。

4.2.3 数字商品的二因素探究

劳动的二重性决定了商品的二因素，数字劳动具有劳动的二重性，因而其生产的商品也具有传统意义上商品的二因素，即价值和使用价值。使用价值让数字商品能够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价值让数字商品能够用于市场交换，可见数字商品同样具有交换价值的属性，与传统的劳动产品并无本质区别。

1、数字商品的使用价值属性

使用价值是商品的基本属性之一，诚如马克思所言“物的有用性使物成为使用价值。”^[1]也就是说，商品自己本身就是一种使用价值。数字劳动是大数据社会条件下涌现的新价值源泉与价值载体。它以人们的脑力劳动为主导，通过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平台进行数据记录、储存、分析和决策等复杂工作，这些劳动不仅消耗了人类的智力资源，更能够创造新的价值。数字劳动并非简单劳动的机械叠加，而是具有复杂性的劳动过程，涵盖了例如硬件生产、信息生产、软件生产等多个方面，既有形成知识形态的信息劳动，也包括无形的技术劳动、服

^[1]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48页。

务劳动等。这种复杂性使得数字劳动的价值体系更加多元化，具有更广泛的应用领域。

从本质上来说，数字商品的使用价值在于其能够满足人们的某种需要，这种有用性让它富有价值。考察这种有用性，可以从两个方面入手，首先是要看数字商品是否满足了消费者的需求。作为数字劳动的产物，数字商品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可以是物质实体，也可以是虚拟的数据，因此也具有丰富的使用价值，既可以满足人们的物质需求，如支付宝、微信等等的移动云支付，用极其快速便捷的方式满足了人们为衣食住行等基本生存需要买单的需求；同时数字商品也满足了人们的精神需要，例如搜索引擎、数据库、在线图书馆等帮助人们获取所需的信息和知识，音乐、电影、游戏、社交媒体等数字商品满足了人们对娱乐和文化的需求，办公软件、在线学习平台等数字商品支持人们的工作和学习，这都展示了数字劳动在满足个体需求方面的多样性与便利性。其次应考虑数字商品是否满足了生产者的需求。尽管载体形式有所不同，但数字商品与普通商品一样，在生产、交换以及消费等环节流通的过程中能够为生产者创造一定的价值增量，从而实现生产者价值增殖目标。例如数字商品中蕴含大量用户数据，这些数据被用于广告、个性化推荐、市场分析等，进一步增加了资本的积累；移动支付应用满足了人们的支付需求。它方便、快捷，使人们能够在购物、转账、缴费等方面更加便利，但移动支付应用作为数字商品，不仅满足了用户的需求，还通过交易手续费、广告等方式实现了资本的增值等。尽管数字商品的价格仍然遵循着价值规律，基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价值进行等价交换，然而数字商品价格受到数字商品所有权和经营权被大量把控影响，同时也受到政策因素和市场供求关系变动的波动。这些因素共同作用，使得数字商品的价值运动更加复杂而丰富。总之，数字劳动不仅满足了人们的需求，还在价值运动中不断增殖，成为数字化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

2、数字商品的价值属性

价值即凝结在商品中的一般人类劳动，数字商品中蕴含的劳动量决定了该种商品的价值。但数字商品具有不同于传统商品的特征，其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各个环节都不同于传统商品的生产流通模式，马克思曾说，“各种劳动化为当

作他们的计量单位的简单劳动的不同比例,是在生产者背后由社会过程决定的。”^[1]因此要考量数字商品的价值应该从其诞生到消费的各个环节入手。首先,生产环节是数字商品劳动价值体现中关键的一环。在数字商品的生产过程中,数字劳动者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例如 IT 工作者、软件开发人员和设计师等通过编写代码、设计算法、构建应用程序和网站等方式,直接影响着数字商品的质量和功能。他们的智力劳动和创造性活动为数字商品赋予了实际价值,并推动着数字经济的不断发展。他们为了生产商品所消耗工作时间、体力脑力的损耗等都形成了数字商品价值的一部分。其次,在数字商品的交换和消费环节,消费者的反馈数据也对数字商品的价值产生重要影响。消费者的消费数据、浏览数据等等都会成为个人大数据收集的原料,这些数据被用于个性化推荐和广告定向投放,从而提高了数字商品的交易效率和广告收入。随着偏好性消费数据越来越成为生产者重视的一部分,消费者的行为数据成为数字商品价值增值的关键因素,通过分析和利用这些数据,数字商品能够更好地满足用户需求,实现更高的价值回报。最后,必需要考虑的因素是数字商品的折旧问题。随着技术的不断更新和市场的变化,数字商品需要进行维护、升级和数据更新,以保持其性能、功能和实用性。例如,操作系统、应用程序需要定期升级以适应新的需求和技术发展,而网站的服务器维护和应用程序的安全更新也是保持数字商品价值的重要措施。

可以看见,数字劳动不仅在生产过程中创造了实际价值,也在交换和消费环节中形成了价值增值。通过智力劳动和创造性活动,数字劳动满足了人们的需求,推动了数字经济的发展,成为数字化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

3、数字商品的二重性

数字劳动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两重特性,这与一般商品并无本质差别,但在新经济背景下,这两种价值的表现形式也具有了新的特征。

从使用价值的层面看,数字商品作为以数字形式存在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软件、应用、电子书、音乐、视频和在线课程等,具有满足人们某种需求的属性,这一点与传统商品有着共通之处。无论是数字商品还是传统商品,它们都具有使用价值,即能够满足人们的需求和欲望。然而数字商品相较于传统商品具有一些

^[1] 卡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M],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58页。

新颖的特征，首先数字商品是非物质性的，它们以信息、数据、代码等形式存在，不具备实体物质性，与传统商品相比有了本质的区别；其次，数字商品具有可复制性和可分享性，容易被复制和传播，例如音乐、电影和软件，这与传统商品不同，传统商品通常需要物质性的生产过程，难以复制。此外，数字商品的边际成本很低，生产和复制成本接近于零，而传统商品的边际成本通常较高，涉及原材料、劳动力、运输等方面的成本。另一个显著的特征是，数字商品蕴含大量用户数据，用于广告、个性化推荐和市场分析等，进一步增加了资本的积累，这种数据资本主义的模式在传统商品中并不常见。数字商品不仅满足了人们的需求，还在数字经济中形成了价值。它们代表了智力型劳动和创造性活动的结晶，对于推动数字化社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从价值层面来看，数字商品与传统商品在本质上也存在相似之处，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是数字商品的价值仍然遵循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即取决于生产它们所需的劳动时间。虽然数字商品的生产方式与传统商品不同，但仍受到劳动投入的影响。举例而言，一位软件开发人员编写一款应用程序，虽然这款应用程序不是实体的商品，但其价值仍由开发人员投入的时间、知识和技能所决定。二是数字商品同样可以作为交换媒介，在市场上具有交换价值。人们可以使用数字货币购买数字商品，就像使用传统货币购买传统商品一样。例如，购买一本电子书时，人们支付一定的数字货币，从而获得其中的知识和娱乐，体现了数字商品的交换价值。除了以上相似之处，数字商品还具有一些新颖特征。首先，数字商品不会被使用后消耗，可以反复使用，这与传统商品不同。其次，数字商品的价值可能随时间变化，例如订阅服务的价值在订阅期内持续，但一旦订阅到期，价值就会减少。此外，数字商品具有可复制性、可分享性、可分割性等特征，使得它们在数字世界中具有更多的灵活性和便利性。

数字商品的二重性使其成为现代经济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不仅满足人们的需求，还参与到商品交换和价值创造的过程中，且数字商品具有高度灵活性。它们可以在不同时间、地点和设备上使用，而不受物理限制。可以看到，数字商品的二重性特征不仅影响着经济交换和市场运作，还涉及到知识、文化的流动，这在数字化时代具有深远的意义。

5 劳动价值论视角下数字劳动本质和价值创造探究

5.1 数字劳动的本质特征

随着数字经济的不断发展，数字劳动相较于传统劳动而言，其本质和特征都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劳动的性质从传统的物质性劳动变成非物质性劳动，劳动的生产要素也发生了深刻变革，无论是从劳动工具、劳动者还是劳动对象上看，都与传统劳动有了明显不同，这也使数字劳动带来的剥削也变得更加具有隐蔽性，值得深入探究。

1、数字劳动的非物质性

数字经济时代下，随着大数据、5G、区块链等新技术的崛起，数字劳动蜕变成全新的面貌，不再受限于传统的模式，而是在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的浪潮中焕发勃勃生机，传统的物质性劳动转变为了新型的非物质性劳动，对当下社会产生着不可忽视的影响。

数字劳动的这种非物质性主要体现在两个层面。一是劳动智能化。与往日的体力劳动不同，数字劳动是一种智力型劳动，更加注重智力和创造力的发挥。凭借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数字劳动所创造的是数字化产品，这无疑体现了数字劳动智慧化的本质。此外，数字劳动加工改造信息、数据等“无形物”，与传统的加工改造“有形物”有着鲜明的对比，这种劳动对象的转变也呼应了数字劳动的非物质性特性。二是数据价值化。在数字劳动的价值创造方面，数据价值化也起着极为重要的作用。数字劳动透过量化、提取，将生活化为可记录和交换的数据，从而构建起数字商品的框架。这些数据凝聚成抽象的实体，成为了可以不断交易的数字商品。同时，智能算法和数字平台也是数字劳动价值创造的重要因素。数字劳动利用智能算法和数字平台，攫取非物质生产劳动中的信息交流、情感、认知能力、合作等一般智力要素，使得数字劳动的价值不断攀升。

不可忽视的是，数字劳动的非物质性特征也带来了一些社会伦理风险。例如数字劳动的异化，它遮蔽了劳动主体的身体和意识，导致劳动者的主体性逐渐消融。数字身体变成了数字身份，数字平台成为了遮蔽“劳动主体”的“大他者存

在”。又如劳动者休闲时间劳动化，数字劳动的虚拟性使得劳动跨越了时空界限，让原本的休闲时间也变成了劳动时间，数字加速主义正在悄然兴起。再比如数字平台的规训，通过信息的搜集、判断、执行和反馈，塑造了强大的数字劳动秩序，算法成为了新的社会权力中介，影响并控制着人们的行为。总之，数字劳动的非物质性特性在数字化的时代拥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必须深刻思考它对社会经济和人类生活的影响，并且采取相应的措施来应对其中所蕴含的潜在风险，才能推动数字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

2、数字劳动要素的全面变革

除了劳动性质发生了转变，数字劳动中的劳动要素也与传统劳动有着明显不同。这种变化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即劳动工具的变化、劳动者的变化、劳动对象的变化，这三个方面共同构成了数字劳动中劳动要素的全面变革。

第一，劳动工具的变革。在新的劳动模式下，数字劳动的劳动工具发生了很大转变，从传统的机械设备转向了数字信息技术和互联网。这一转变不仅仅改变了劳动方式，更是对劳动者的智力和创造力的重大考验，对数字劳动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个转变体现在很多方面。首先，如前所述，与传统的体力劳动相比，数字劳动变得更加注重智力、创造力的发挥。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涌现，数字劳动者可以利用这些工具创造数字化产品，从而改变了传统的生产模式。以编程软件为例，如 Python、Java、C++ 等编程语言为程序员提供了丰富的工具，使得创新性的编码和问题解决成为可能。这种智力型劳动的特点使得数字劳动者在劳动中需要不断地思考、分析和创造，而不再是简单地机械操作。其次，数字劳动的工具转变还体现在劳动对象的变化上。传统的劳动对象多是有形的物质，而数字劳动加工改造的是信息、数据等“无形物”。劳动者通过对数据、信息进行采集、编码、存储、赋值，从而创造出新的价值。这种非物质生产的特性使得数字劳动不再受限于传统的生产方式，而是可以在数字化环境中创造出全新的产品和服务。这使得数字劳动呈现出了与传统体力劳动截然不同的特征。传统体力劳动依赖于机械设备和简单的体力操作，而数字劳动则更加注重智力和创造力的发挥，劳动者需要具备更高的思维能力和创新能力才能在竞争激烈的数字经济中立于不败之地。这种变化不仅提升了劳动者的个人素质，

也促进了社会的发展和进步，在为劳动者提供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的同时，也推动了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繁荣。

第二，劳动者的变革。除了劳动工具的变化，数字劳动中的劳动者也有了很大变化，其从传统的原材料或机器为对象转向了网络中的使用者以及专业的数字行业工作者为对象。这一转变对数字劳动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并且塑造了数字经济的新格局。首先，就网络中的使用者来看，在数字化时代，用户已经不再是简单的信息接收者，而是参与内容创作和分享的重要角色。例如，博客作者、抖音 up 主、社交媒体用户等通过创作和分享内容来吸引观众，形成了用户生成的内容的热潮。这些数字劳动者在网络平台上创造了丰富多彩的内容，包括文章、视频、图片、音乐等，丰富了网络世界，吸引了大量的用户关注和参与，成为坐拥大量“粉丝”的红人，继而可以利用这些粉丝进行推广和宣传来刺激消费，形成粉丝经济，将流量变现。其次，就专业的数字行业工作者来看，随着数字技术的飞速发展，涌现出了一批具备专业技能和知识的数字行业从业者。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致力于工业互联网系统的设计、开发和维护，智能制造工程技术人员则推动着智能制造的发展。此外，数据科学家、程序员、网络小说作家等专业数字行业工作者，依靠他们的专业知识、技能和创意来创造数字化产品，为数字经济的发展贡献着力量。比如抖音等短视频平台通过制作有趣的视频内容，吸引了大量观众，从而获得广告收入和粉丝的支持；社交媒体经理通过管理公司的社交媒体账号，发布内容、回复用户评论，提高了品牌的知名度；工业互联网工程师设计和维护工业互联网系统，优化了生产流程和效率。可见，数字劳动的对象已经从传统的物质转向了网络中的人，他们的行为、思想和互动成为了数字劳动的核心。这一变革不仅改变了劳动的形态，也对数字经济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通过充分利用网络和数字技术，人们可以更加灵活地参与到劳动过程中，为经济社会的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和动力。

第三，劳动对象的变革。传统劳动的劳动对象通常是有形的原材料、机器设备等，再用劳动工具进行加工和生产，这些物质资料对劳动过程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然而随着数字化时代的到来，数字劳动的劳动对象逐渐发生了新的变化。数字信息技术的发展使得资本有机构成不断升高，非物质生产的比重也逐渐增加，与传统劳动对象相比，数字劳动资料不再依赖于实体原材料，数字劳动的劳动对

象不仅仅是涉及传统有形的生产资料，知识、技能、创意等也成为数字劳动的重要劳动对象。首先，知识和技能在数字劳动中极为重要。数据科学家、设计师、内容创作者等专业人员都依赖于广泛的知识和技能，从数据分析到产品设计再到内容创作，他们通过创新性的思维和技术应用，解决了现实世界中的各种问题，并创造出吸引人的数字产品。例如数据科学家通过分析大数据为企业提供洞察和决策支持，设计师则通过创意和技能打造出用户友好的数字产品，内容创作者则通过丰富的知识和技能创作出有趣、有见地的数字内容，为用户提供丰富的信息和娱乐体验。其次，创意在数字劳动中的作用是不可忽视的。广告商、艺术家、游戏开发者等都需要创意来设计吸引人的广告宣传、数字艺术作品和令人兴奋的游戏体验。创意是数字产品设计的灵魂，它赋予了产品独特的魅力和个性，吸引了用户的注意力，提升了产品的竞争力。比如游戏开发者通过创意设计游戏情节、角色和关卡，打造出引人入胜的游戏体验，吸引了大量玩家的关注和参与。最后，要重视非物质生产对数字劳动的影响。数字产品的生产不再依赖于传统的原材料，而是基于知识、技能和创意的结合。这种非物质生产的特点使得数字劳动更加灵活、创新，并且具有更高的附加值。例如，音乐创作者不再需要实体乐器，而是通过数字技术创造出美妙的音乐作品，拓展了音乐创作的可能性，提升了音乐产业的发展水平。可见，知识、技能和创意业已成为数字劳动中至关重要的生产因素，推动着数字化时代生产资料的演变，为数字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3、数字劳动下剥削变得更为隐蔽

与传统的劳动模式相比，数字劳动因为其特殊性质，使得剥削更具有隐蔽性。在传统劳动中，物质劳动是劳动的主要方式，因此这种劳动能够直接创造看得见摸得着的使用价值，比如在工业生产中的体力劳动。物质劳动下剥削的核心在于基于物质生产资料的控制和利用，剥削的主要方式主要可以归为三种，一是资本家拥有生产资料，例如工厂、机器和原材料，而工人只能通过出卖自己的劳动力来换取生活所需。这种不平等的关系使得工人成为资本家剥削的对象。二是通过通过大量体力劳动生产剩余价值，工人在工作中创造的价值被分为两部分：必要劳动时间和剩余劳动时间。必要劳动时间是工人为了维持生计所必需的时间，而剩余劳动时间则是超出必要劳动时间的部分。资本家通过占有和操纵剩余劳动时

间获取剩余价值，从而实现剥削和获取利润。三是工人工资与实际价值之间的距离。一般来说，工人的工资通常远远低于他们实际创造的价值，这导致了工资与实际价值之间的巨大差距。这种差距正是资本家获取利润的来源之一，也是剥削的结果。这种剥削关系已经深深地植根于传统劳动形式之中，对劳动者的生活和权益造成了长期的损害。

然而，数字劳动在许多方面都具有与传统模式不同的特征，这致使数字劳动的剥削方式也与传统劳动有所不同，这种剥削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劳动时间与闲暇的界限变得更加模糊，隐形加班成为难以避免的问题。随着数字经济的崛起，劳动者的闲暇时间也经历了巨大变革。数字化的劳动不再受时间和地点的限制，劳动者可以随时随地进行工作，甚至在原本应该是休息时间的时候也可以参与劳动。这种随时随地的工作特性导致了工作和休闲之间的界限变得模糊，劳动者很难分辨何时是工作时间和休息时间。同时，数字平台利用智能算法对用户的行为、兴趣和需求进行监控和分析，精准地控制和操纵着数字劳动者。这种隐蔽的控制机制使得劳动者很难意识到自己正在被剥削，例如在短视频平台上，用户通过创作、上传视频吸引观众，然而，很多用户往往忽视了自己的劳动价值。这些平台利用智能算法控制用户的曝光和广告收入，实现对用户的隐蔽剥削。用户可能忽视了自己创作视频所消耗的时间和精力，却没有得到与其劳动价值相称的报酬，而平台则通过控制用户的行为实现了利润的最大化。二是剩余价值的创造方式也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数字劳动主要涉及信息、数据和知识等虚拟和非物质的内容，与传统劳动不同，不再直接与物质产品相关。这种非物质性使得剥削更加难以察觉，因为剩余价值的创造不再像以往那样直接可见。同时，数字化信息技术的深刻变革使得数字劳动逐渐取代了传统的物质性劳动，成为劳动者进行生产的主要来源。此外，劳动者在数字平台上创造的数据产品，例如个人资料和行为痕迹，被数字资本无偿剥削占有，用于广告定向等商业活动，从而实现了数字劳动。例如社交媒体的时间剥削。许多用户在社交媒体上花费大量时间，分享内容、互动和浏览。然而，这些行为被平台记录并用于广告定向，从而实现了对用户的剥削。用户往往并不察觉自己的时间成本被剥削，因为他们可能只关注于与朋友互动或浏览有趣的内容，而忽视了自己在平台上花费的时间实际上是为平台创造了价值。总的来看，数字劳动下剥削加深的原因在于，随时随地的工作特

性和智能算法的控制使得劳动者很难意识到自己正在被剥削；而剩余价值的创造方式的变化和数字劳动的非物质性使得剥削更加隐蔽，劳动者难以准确识别和反抗剥削行为。

5.2 数字劳动生产过程中的剩余价值创造

5.2.1 数字剩余价值的生产

1、数据革命与数字劳动

数据革命是信息技术快速发展的产物，随之而来的数据爆炸性增长以及计算能力的提升，使得数据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作用愈发凸显。这一革命不仅仅改变了当前对数据的认知，更是深刻影响了社会各个方面，涉及到生产、管理、决策等多个领域。而在数据革命中，数据不再仅仅是信息的载体，而成为了生产的重要要素之一。数据被广泛应用于工业、金融、医疗、教育等领域。举例来说，智能制造中的智能控制系统，金融领域的风险评估模型，以及医疗领域的个性化治疗方案，都离不开对数据的广泛运用。数字劳动的核心组合是数据、算力和算法。数据作为原材料，多样性和规模对数字劳动至关重要；而计算能力的提升使得我们能够处理海量数据，包括云计算、超级计算机、分布式计算等技术；而算法则决定了数据如何被加工和应用，从机器学习到人工智能，各种算法在数字劳动中发挥着关键作用。另外，不可忽视的是，数字劳动已经普遍物化到社会的各个方面。从编程到数据分析，再到社交媒体管理，数字劳动已经成为现代社会的基石。编程人员的工作包括软件开发、网站构建、应用程序设计等，而数据分析师则负责从海量数据中提取有用信息，进行预测和决策。社交媒体管理员则负责维护社交平台，管理用户互动、内容发布等。数据革命和数字劳动已经深刻地改变了人们的生产方式，并对社会结构、经济模式和文化遗产产生了深远影响。它们不仅仅是技术的发展，更是社会进步的重要驱动力，为构建更加数字化、智能化的未来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正是基于这种新型的社会背景，数字劳动在价值创造过程中的剥削才有了托生的土壤。

2、数字剩余价值的源泉

如前文所提，数字劳动已经普遍物化到社会的各个方面，而数字剩余价值主要来源于这种数字劳动的物化。所谓数字劳动的物化，指的是在数字化环境中进行的各种劳动活动已经实质化为数据并成为数字剩余价值的潜在来源。这些劳动活动包括在线搜索、社交媒体互动、购物行为、应用开发、数据分析等，它们都产生了大量数据，为数字剩余价值的创造提供了可能性。首先，数据的生产源自于用户的行为。用户在互联网上的各种行为，例如搜索、点击、购买等，都产生了大量的数据。这些数据被平台收集、分析，用于个性化推荐、广告投放等，从而为平台创造了价值。而社交媒体互动也是数字劳动的重要组成部分，用户在社交媒体上发布内容、互动、点赞、评论等，产生了社交数据，这些数据同样被用于精准广告投放、用户画像构建等，从而创造了数字剩余价值。其次，数字平台成为数字剩余价值的主要生产场所。电商平台、社交媒体平台、共享经济平台等，都通过用户的行为数据创造了大量的数字剩余价值。以电商平台为例，用户在平台上的购物行为、评价商品、分享购物体验等，都成为了数字剩余价值的来源。这些数据被用于个性化推荐、广告投放等，为平台带来了丰厚的利润。例如阿里巴巴作为中国最大的电商平台之一，通过用户的购物行为、搜索记录、评价等创造了大量的数字剩余价值。用户在平台上的购物行为产生了交易数据，这些数据被用于个性化推荐、广告投放等。类似地，微信作为社交媒体平台，通过用户的社交互动创造了价值，用户发布朋友圈、聊天、点赞等行为也都成为了数字剩余价值的来源。

数字劳动的物化和数字平台的兴起使得数字剩余价值的生产变得更加复杂和多样化。对这些过程的深入理解有助于揭示数字时代资本主义的生产秘密和剥削本质，同时也为保护劳动者权益、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意义。

5.2.2 数字剩余价值的实现

1. 双边市场的动态形构

数字剩余价值的实现与双边市场的动态形构密不可分。双边市场是指一个平台连接了两个不同类型的用户，例如买家和卖家、司机和乘客、广告商和用户等。在这样的市场中，一方的参与对另一方的参与产生影响，形成了动态的互动关系。这种市场结构在数字时代变得更加普遍，为数字剩余价值的实现带来了新的挑战 and 机遇。电商平台就是一个典型的双边市场。在这个平台上，卖家（商家）和买家（消费者）之间进行着复杂的互动。卖家通过上架商品、定价、促销等行为影响着商品的销售情况，而买家的购买行为和评价又反过来影响着卖家的销售额和声誉。这种双向的互动关系使得交易过程变得动态而复杂。具体到电商平台的运作流程，首先是商品的上架，卖家需要提供商品信息、价格、库存等。接着是买家的浏览和购物行为，他们在平台上浏览商品、选择购买。当买家下单购买商品后，交易成立，数字剩余价值的潜在来源开始产生。随后是物流和配送环节，卖家发货，平台协调物流和配送工作。最后是买家的评价环节，他们收到商品后可以对商品进行评价，这些评价影响了商品的销量和卖家的信誉。在整个交易过程中，买家和卖家的互动不断影响着交易的价值和平台的运作。作为中介，电商平台通过收取卖家的手续费、广告费等方式来实现数字剩余价值。这些收费方式也体现了双边市场的动态性和复杂性，因为平台需要根据市场的变化和用户行为来调整收费策略，以维持平台的运营和盈利。

2. 数字资本的全面宰制

提及数字资本主义，不可否认的是当前社会已不可避免地进入了一个由数字技术和资本相互交织的全新时代。这个时代，数字资本已经成为现代经济的关键因素之一，其影响已经渗透到人们的生活、经济和社会的方方面面。所谓数字资本是指在数字化环境中积累的资本，包括数据、技术、算法、用户网络等，不再仅仅是物质性的财富，这种资本的积累和运用已经成为现代经济的关键因素之一。

数字资本的全面宰制是需要被关注的重要现象。这种宰制意味着数字资本在数字经济中占据主导地位，影响着资源配置、市场规则和利润分配。不仅如此，

这种宰制还渗透到社会、文化和政治的各个方面。首先是资源配置，数字资本主导着资源的分配，决定了哪些企业、平台和个人能够获得更多的资源。其次是市场规则的改变，数字资本改变了市场的运作方式，例如通过电子商务、在线广告和数据驱动的决策。最后是利润分配，数字资本的运用影响着利润的分配，从广告收入到电子商务交易的利润都受到数字资本的影响。另外，在数字资本主导的时代，算法决定着一切。在数字平台上，算法决定了用户的推荐内容、广告投放、搜索结果等。这些算法基于用户的数据和行为进行优化，实现数字剩余价值的最大化。举例来说，当人们在社交媒体上看到的推文、在购物网站上的个性化推荐、甚至是搜索引擎的搜索结果，都受到这些算法的影响。这展示了数字资本对我们生活的深远影响。数字资本主义时代，数字资本的全面宰制正在改变我们的生活方式、经济模式和社会结构。我们需要审慎思考数字资本的影响，以便更好地应对这一新时代的挑战。

3. 数字平台的“食利者”行为

随着数字经济的不断发展，数字劳动者数量越来越多，创造的价值总量也越来越大，但数字劳动者并非真正的获益者，大量的收益实则被数据平台瓜分，数字平台成为了真正的“食利者”，其行为表现在多个方面。

首先，收费模式是平台食利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数字平台通过不同的收费模式来获取利润，其中最常见的方式是从用户或卖家那里收取一定的费用。以电商平台为例，平台会从卖家那里收取一定的手续费或佣金作为交易服务的费用。这些收费成为数字平台的一部分，有助于它们维持运营并获取利润。卖家在电商平台上销售商品时，平台会从每笔交易中抽取一定比例的佣金作为交易手续费，这笔费用是卖家为了在平台上获得曝光、流量和交易机会而支付的。因此，电商平台通过收取这些费用实现了数字剩余价值，因为它们提供的服务和基础设施为卖家创造了价值。

其次，除了收费模式，数字平台还通过数据榨取来实现利润。这种行为指的是数字平台通过用户的数据来优化服务、个性化推荐、广告投放等。用户在平台上的每一个行为都被记录下来，成为数字剩余价值的潜在来源。举例来说，社交媒体平台通过用户在平台上发布内容、点赞、评论等行为所产生的数据来优化用

户的新闻订阅、广告投放、好友推荐等功能。用户的数据成为了数字平台实现剩余价值的关键资源。

此外，部分数字平台由于其垄断地位而能够控制市场规则、定价权和资源分配，从而更有效地攫取数字剩余价值。例如，某些搜索引擎、社交媒体平台和电商巨头在特定领域中占据主导地位，其垄断地位使得它们能够更轻松地获取用户数据和吸引广告主，从而进一步增加其收入。总之，理解数字平台的这些行为和机制对于揭示数字时代资本主义的运作机制至关重要。这不仅有助于保护劳动者权益，还对推动数字经济的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5.2.3 数字剩余价值的分配

1、生产组织平台化与数字剩余价值的出场

当谈及生产组织平台化与数字剩余价值的关系时，就不得不深入探讨数字时代的平台革命如何重塑了资本主义的各个环节。生产组织的平台化不仅是一种技术变革，更是对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模式的全新构想。在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的时空场景中，数字资本通过平台化的方式将剩余价值的生产、实现和分配过程统摄于一个集成的数字生态系统之中。

数字剩余价值，作为数字资本自我增殖的核心，具有增量和存量两个方面的特点。在增量意义上，数字资本通过利用广泛连接、高效匹配和动态优化等优势，实现海量数据的商业智能转化，为平台生态圈核心交易提供数字化服务，从而创造了增量剩余价值。而在存量意义上，平台企业通过交易抽成、流量采买、会员制等方式攫取剩余价值，这部分存量剩余价值则是从已有的数据和交易中分割出来的。理解数字剩余价值的产生和分配对于当代资本主义的运作至关重要。准确把握数字剩余价值的特点规律，深化对当代资本主义剩余价值生产、实现和分配的认识，有助于我们理解数字时代资本主义劳资关系的本质以及其变化趋势。因此，数字剩余价值的产生和分配在数字时代的资本运作中具有重要意义。它不仅是数字资本的核心，也是影响社会各个层面的重要因素。正是通过对数字剩余价值的理解和分析，我们才能更好地应对当代资本主义面临的挑战，推动社会的进步和发展。

2、资本权力算法化与数字剩余价值的分配

探讨资本权力算法化与数字剩余价值的分配时，必须深入了解数字资本的数据壁垒和算法垄断。数据壁垒不仅仅是一种限制，它实际上是数字时代资本主义的一种关键战略。通过控制数据的获取、处理和使用，数字资本形成了一道巨大的障碍，使得其他市场参与者难以获得相同的数据资源。这种数据壁垒并非仅限于数据的获取，它还包括了对数据的加工和利用。数字资本通过采集大量用户数据，并将其用于个性化服务、定制推荐、精准营销等方面，从而加强了自身在市场上的竞争优势。

与数据壁垒相伴随的是算法垄断，这是数字时代资本主义中一种日益突出的现象。算法垄断指的是数字资本通过掌握关键算法，如搜索引擎的排名算法、社交媒体的内容推荐算法、电商平台的个性化推荐算法等，实现对信息流量和用户行为的操控。这些算法不仅是数字资本的商业机密，更是其实现数字剩余价值的关键工具。通过优化算法，数字资本能够更好地理解用户需求，精准定位目标用户，从而更有效地实现利润最大化。在数字平台中，资本通过抽成、广告费、会员费等方式从交易中获取利润，构成了数字剩余价值的一部分。这种形式的“新封建式”租金分配模式类似于封建社会的租金分配，通过数字平台的接入、用户触达、数字内容供给和数据要素化等方式，数字资本能够从中获取这种“新封建式”租金。这种租金并不是直接与劳动相联系的收益，而是通过资本的控制和市场的垄断实现的。

影响数字剩余价值分配的因素是多方面的。其中包括平台权力、数据所有权和算法决策等。平台作为中介，掌握着交易流量和用户数据，因此对数字剩余价值的分配产生重要影响。此外，数据所有权的掌控和算法决策的优化也对广告投放、推荐系统、搜索结果等产生了深远影响，进而改变了信息流量的分配格局。数字资本的数据壁垒、算法垄断和平台抽成等因素，对数字剩余价值的分配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理解并深入分析这些因素和机制，有助于我们更好地应对数字时代资本主义的挑战，推动数字经济的健康发展。

6 劳动价值论视域下数字劳动发展的当代启示

6.1 提高劳动生产率，推动创新发展

1、加强科技研发，提高劳动生产率

在当前时代，科技创新成为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我国积极支持和优惠政策为企业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例如通过实施税收优惠政策，政府减轻了企业的研发成本压力，鼓励了更多企业积极投入到科技创新中去。与此同时，高素质人才的培养也成为了关键环节，高校、研究机构与企业之间的紧密合作为科技人才的培养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和条件。以华为为例，作为中国的一家知名科技公司，其在5G通信、人工智能、芯片设计等领域的大量科技研发投入，不仅提升了华为自身的竞争力，也推动了整个产业的快速发展。

在科技成果的转化与应用方面，孵化器和技术转让中心的设立为科技成果的产业化和商业化提供了重要支持。通过这些机构，初创企业可以将科技成果转化为实际产品，并进一步推动产业的快速发展。此外，政府和企业还可以设立创新基金，为科技成果的转化和商业化提供资金支持，例如阿里巴巴集团通过其创新中心和孵化器，支持了许多初创企业的科技成果转化。阿里巴巴的云计算、电子商务技术等都源自于这些科技成果的转化。

进一步来看，人工智能和数字化技术的应用也成为了产业升级的重要方向。数字化技术的应用可以实现生产线的自动化和智能化，工业物联网、智能机器人等都是这一类的典型代表。同时，大数据分析也在优化生产流程、资源配置和供应链管理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京东便是一个典型案例，该公司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优化了其物流和仓储系统，提高了订单处理效率，降低了成本，从而实现了更高效的运营和管理。

此外，产业升级也是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手段。新能源汽车、5G通信和人工智能等领域的发展成为了中国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比亚迪作为中国的新能源汽车制造商，在电池技术、电动汽车设计等方面进行了大量的产业升级和创新，为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科技创新不仅推动了产业的升级和转型，也为中国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和活力。

2、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激励创新意识

在数字化愈发发达的今天，知识产权的重要性也愈发凸显。它不仅仅是一种法律概念，更是创新活动的重要保障和推动力量。知识产权，包括专利、版权和商标等，是创新成果的法律庇护，为创新者提供了投入精力、时间和资源的保障。这种保护机制不仅鼓励了更多的创新者勇敢探索未知领域，还为其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创造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了充足的动力。然而，知识产权的作用远不止于此。它还与创新产业提供了一种市场交易机制，通过技术转让、专利许可等方式，创新者可以将其创新成果转化为经济效益，为其未来的研发和创新提供了可持续的资金支持。这种资源配置机制不仅促进了创新产业的发展，也为整个经济体系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中国作为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实践者之一，近年来取得了一系列显著的成就。中国不仅成为世界上专利申请量最多的国家之一，而且高价值核心专利不断涌现，彰显了中国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坚实基础和持续努力。这一成就的取得，离不开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支持。政府对知识产权侵权行为采取了零容忍的态度，加大了打击力度，提高了违法成本，有效地保护了创新成果的合法权益，为创新环境的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我国短视频平台抖音（TikTok）就是这方面一个非常生动的案例。抖音在全球范围内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其核心技术和创新成果严格受到知识产权保护。这不仅有助于抖音自身的长足发展，更为其他类似平台提供了有益的借鉴和启示。抖音的成功案例生动地展示了知识产权保护在创新领域中的重要作用，为创新企业的稳健发展和国家经济的可持续增长注入了强大动力。

6.2 重视劳动者权益，促进数字劳工治理

1、辨明数字劳工平台的现状和挑战

数字经济的发展是一把双刃剑，不但带来了多方面的发展机遇，同时也改变了我国传统劳动市场的现状，带来了一系列新的挑战。

从现状来看，数字劳工平台的现状和挑战就反映了数字经济时代下劳动关系的新面貌，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数字劳工平台的用工关系趋向多样化。这

一多样性在不同类型的数字劳动者身上得到体现。他们包括直播网红，在网络直播平台上展示自己的才艺、生活或其他内容，吸引粉丝；程序员，专业从事编程、软件开发等数字技术工作；UP主，在视频分享平台上传自制视频，涵盖各种内容，如游戏、美食、生活日常等；以及网络小说作家，在网络文学平台创作小说，吸引读者。这种多样性反映了数字劳动者群体的高度异质化，他们来自不同背景、拥有不同技能和职业。二是数字劳工平台的劳动者群体呈现出高度的异质化。他们包括专业从事数据工作的人员，如数据分析师、数据科学家等，以及普通用户，如粉丝、游戏玩家等。即使是普通用户，他们也在数字劳动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例如在社交媒体上发布内容、评论、点赞等。这种异质化的劳动者群体为数字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多样性和活力。三是政府对数字劳工平台的创造性活动日益支持，鼓励数字劳动的灵活就业模式。这种灵活就业的“正规化”有助于数字经济的发展，为数字劳动者提供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和更多的就业机会。

劳动行业现状的改变同样也带来了一系列的挑战，对劳动者的影响极为重要。在数字劳工平台中，这些挑战不仅影响着他们的工作方式，也对其职业发展和权益保障提出了新的要求，主要体现在三方面。首先，随着数字劳动者对数字平台的依附程度增加，他们与平台之间的关系变得更加紧密。然而，这种依附也伴随着劳动者权益保障的缺失。数字劳工在平台上的创造性活动，如直播、创作、编程等，使他们更加依赖于平台。因此，确保数字劳动者在平台上的权益受到保障成为当务之急。其次，数字劳动者的职业发展受到一定限制。尽管数字劳工平台为他们提供了灵活的工作机会，但缺乏清晰的职业发展路径使得他们难以实现更好的职业晋升和发展。因此，需要建立更加完善的职业发展体系，为数字劳动者提供更多的职业发展机会和支持。最后，平台算法的严苛也给数字劳动者带来了一定的困扰。这些算法对数字劳动者的创作、推广和收入产生影响，可能导致他们的工作受到限制。因此，需要建立更公正、透明的算法治理机制，保障数字劳动者在平台上的公平竞争环境和权益。

2、重视劳动者权益，促进数字劳工治理

为了规范和促进中国数字劳工的高质量发展，对该行业的治理是当下我国不可忽视的重要课题，应该从多方面、多角度探索数字平台劳工治理的新路径，但

至少应重视四个关键方面。第一，明晰数字劳工的用工关系。在这方面，建立法规体系是至关重要的一步。通过制定明确的法规，可以明确数字劳工与平台之间的用工关系，包括数字劳工的权益、责任、福利等方面。同时，要求平台与数字劳工签订明确的劳动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益和义务。此外，对不同类型的数字劳工进行分类，如自由职业者、兼职工作者、全职员工等，有助于更好地保护他们的权益。第二，加强数字劳工的权益保障。数字劳工应享有社会保险，包括医疗、养老、失业等。同时，确保数字劳工按时获得合理的工资，避免拖欠和不合理扣除。此外，限制数字劳工的工作时间也是必要的，以避免过度劳累。第三，推动平台算法治理也是关键之举。平台应公开其算法运作方式，以确保数字劳工了解算法对其工作的影响。同时，确保算法不歧视数字劳工，不偏袒某些用户。建立独立的监管机构，监督平台算法的使用，也是必不可少的。第四，社会力量应当协同参与数字劳工治理。政府应加强监管，制定更完善的法规，推动数字劳工权益保障。企业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保护数字劳工权益。工会应维护数字劳工权益，协助解决纠纷。学界可以研究数字劳工问题，提供政策建议。数字劳工本身也应组织自己，争取权益。总之，数字劳工治理需要多方共同努力，以确保数字劳工能够在公平、透明、有保障的环境中工作。

6.3 培养创新型劳动者，推动产业升级

1、健全体制机制，积极培养创新型劳动者

当谈及培养创新型劳动者时，必须认识到数字化时代给我们带来的挑战。随着科技的高速发展，劳动力市场对技能的需求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传统技能已经不再足够。因此，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成为了培养创新型劳动者的重要途径，不仅可以提高劳动者的就业竞争力，还能促进产业升级和经济发展。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应采取一系列措施和实践，主要可以从以下几方面考虑。

首先应完善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职业教育的地位，鼓励更多年轻人选择职业教育作为发展途径。同时应该加强中职教育、技工院校和职业培训机构的建设，以满足不同层次、不同需求的劳动者。其次需要强化技能培训，扩大其覆盖面。政府、企业和社会应该共同投入资源，提供更多的技能培训机会，覆盖不同行业、

不同岗位的劳动者。特别是在数字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方面的培训，可以使劳动者能够灵活运用这些技术。除了技能培训，还应该注重创新能力的培养。学校应该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创造能力，鼓励他们参与科研项目、创业实践等活动。同时，企业也应该鼓励员工参与创新项目，提高他们的创新能力。最后，提供实践和实习机会也是培养创新型劳动者的重要途径。通过加强校企合作，为学生提供更多实践和实习机会，让他们在真实的工作环境中锻炼自己。此外，举办技能大赛和竞赛也能激发劳动者的创新热情，提高他们的技能水平。这些举措的实施将有助于培养更多具备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劳动者，为数字化时代的劳动力市场提供更多有竞争力的人才。

2、加快产业发展，推动产业升级

在推动产业升级的过程中，传统产业所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不可忽视。为了保持竞争力，传统产业需要不断提高附加值和技术含量。同时，数字化和智能化的趋势也在改变着传统产业的生产方式和商业模式。为了应对这些挑战，可以考虑从以下方面入手采取一系列措施和实践，

第一，鼓励企业进行技术升级和数字化转型。这包括前瞻谋划部署，重点推进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和未来健康六大方向产业发展，此外还可以利用人工智能、先进计算等技术精准识别和培育高潜能未来产业，并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引导地方结合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合理规划、精准培育和错位发展未来产业。应瞄准高端、智能和绿色等方向，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为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新动力。

第二，加强前瞻谋划和政策引导。这包括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面向国家重大需求和战略必争领域，系统谋划，超前布局。同时还应该以前沿技术突破引领未来产业发展，加强原创性、颠覆性技术创新，并以场景为牵引，贯通研发与应用，加快产业化进程。

第三，构建产业生态也是至关重要的。应当汇聚政产学研用等资源，融合资本、人才、技术、数据等要素，打造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的产业生态。同时，我们还需要开放合作、安全有序，主动参与全球未来产业分工和合作，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统筹技术创新和伦理治理，营造包容审慎、安全可

持续的发展环境。

第四,通过壮大产业主体来促进产业升级。应引导领军企业前瞻谋划新赛道,通过内部创业、投资孵化等培育未来产业新主体。此外还可以依托龙头企业培育未来产业产业链,建设先进技术体系,并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先行先试,创建未来产业先导区,推动产业特色化集聚发展。

第五,不断开拓新的工业化场景。以适应技术和市场的不断变革。应大力推动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的发展。通过利用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推动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和自动化。同时,构建工业互联网平台可以实现设备、工艺、人员之间的信息共享和协同,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和质量。另外,绿色制造和可持续发展也是应该关注的重点。要加快推动传统产业向低碳、环保方向发展,减少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鼓励企业实施资源循环利用,延长产品寿命,减少废弃物产生,实现循环经济的发展。此外还应该注重高端装备制造和新材料应用。通过加强自主创新,培育高水平的装备制造企业,提升核心技术能力,还可以应用虚拟现实、数字孪生等技术,提高装备制造的精度和效率。不可忽视的是,数字农业和智慧农村以及数字医疗与健康产业也应该重点关注。可以通过利用物联网、遥感技术等手段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实现精准农业,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提高农民生活质量。同时应用互联网和移动通信技术实现远程医疗,开发智能健康监测设备,提供个性化的健康管理服务,也是重要的发展方向。通过这些举措来促进传统产业的升级和创新,为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新动力。

6.4 加强国际合作, 共同应对全球挑战

1. 重视全球价值链与产业分工, 加强国际合作

全球价值链与产业分工构成了全球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全球价值链涵盖了各个国家和地区的生产、加工、销售等环节,形成了一个相互依存的网络,成为全球经济运行的核心特征。产业分工则是基于各国的优势和资源,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分工合作的模式。这种分工不仅使得各个环节之间高度协同,也促进了全球生产过程的互动与发展。这两个概念的结合,使得全球经济体系更加复杂且具有

韧性。不同国家和地区在全球价值链中扮演着不同的角色，通过协同合作实现了资源的优化配置和效率的提升。全球价值链和产业分工的发展不仅是经济全球化的重要表现，也是各国共同繁荣发展的基础之一。

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一直在积极参与全球价值链，努力融入全球经济体系。中国制造业因其出色的生产能力和成本优势而成为“世界工厂”，这不仅提升了中国在全球产业分工中的地位，也为全球市场提供了丰富的产品和服务。举例来说，我国在电子产业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电子产品制造国之一。从手机、电视到计算机，中国的参与者在全球价值链中扮演着关键角色。中国的手机制造商、电子零部件供应商和技术公司为全球消费者提供着各类高质量的产品，并在全球市场上占据着重要地位。在汽车产业领域，中国的汽车制造商与国际汽车公司展开合作，共同开发新技术、设计新车型，实现了互利共赢。中国的汽车产业已经成为全球汽车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一环，通过不断的创新和合作，为全球消费者提供着更加先进、高品质的汽车产品。这些实践不仅提升了中国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也为中国经济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通过积极参与全球价值链，中国将继续发挥着重要作用，推动着全球产业的升级与发展。

尽管我国的全球价值链分工地位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提升，但也必须认识到仍存在一些挑战需要克服。首先，尽管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有所提高，但在国际排名中仍相对靠后。与美国、日本、英国等发达国家以及一些金砖国家相比，我国的产业链分工地位仍然有较大差距，这意味着我们需要进一步努力提升自身的竞争力。此外，虽然中国的制造业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分工地位有明显的改善趋势，但服务业的发展相对落后。服务业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仍需进一步提升，这也是我国在全球价值链中面临的重要挑战之一。因此，我们需要加强对服务业的发展，进一步提高中国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只有这样，才能实现更高水平的产业链升级，更广泛的国际分工，为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2、坚持劳动价值论的指导，共同应对全球挑战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在我国的经济发展历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该理论强调劳动是创造价值的源泉，提出劳动者应该分享创造的价值，而不仅仅是劳动力的价值。随着中国近年来数字经济的迅速崛起，劳动价值论的指导作用愈发凸显。

在我国，数字经济的崛起是近年来的重要趋势之一。中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数字经济体之一，数字技术的广泛应用如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深刻改变了我国的经济结构和生产方式。在这一背景下，应该更加坚定劳动价值论的指导作用。首先，应明确并坚持劳动价值论强调的核心内容，即劳动是创造价值的源泉。在数字经济时代，尽管生产方式发生了变革，但劳动者仍然是价值创造的主体。因此，中国在数字经济领域的发展需要充分认识到劳动者的创造价值作用，确保他们分享数字经济发展所创造的价值。其次，劳动价值论提出了公平分配的原则。在数字经济时代，中国需要关注劳动者的权益，推动公平分配。通过完善劳动法规、保障工资支付、限制工作时间等措施，中国努力维护劳动者的权益，实现价值的公平分享。近年来，我国劳动者的权益越来越得到了有效的保障，以工资支付为例，我国的劳动法规明确规定了工资支付的标准和程序，并且实施了工资保证金制度，这一制度的实施有效地确保了企业及时支付工资，防止了拖欠现象的发生。最后也要看到，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强调了职业教育与技能提升的重要性。在数字经济时代，技能培训和职业教育对于劳动者的就业竞争力至关重要。中国积极鼓励技能培训，提高劳动者的技能水平，使他们能够适应数字经济的发展需求。例如中国与德国合作开展双元制职业教育项目，通过这一项目培养了大批高素质的技术工人，提高了他们的就业能力。这种跨国合作不仅促进了技能的提升，也为劳动者提供了更广阔的就业机会，为实现劳动者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可持续繁荣作出了积极的贡献。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作为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理论指导，强调劳动者的创造价值作用和公平分配原则，对于实现数字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积极参与国际合作，共同应对全球挑战，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在实践中的指导作用。通过加强国际合作、推动产业升级、维护劳动者权益，中国不仅在国内不断推进社会主义事业，也为全球的可持续发展和劳动者权益保障作出了积极贡献。在新时代，我们应该立足于国家的发展需要，充分发挥劳动价值论的指导作用，不断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向前发展。

7 结论

7.1 总结

在数字经济的浪潮下，数字劳动重新定义了劳动的内涵。不再仅仅是简单技能的体现，劳动在数字时代更为强调知识、创造力以及对新思维的需求。数字劳动者通过在线平台参与各类创意性、知识性的工作，使得劳动的本质变得更为多元和复杂，推动了劳动价值的升华，为全球劳动者提供了更广泛的参与机会。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数字劳动在社会基本矛盾中崭露头角，通过其高度的自主性和创造性，为调解生产关系的矛盾提供了可能性。传统的生产关系在数字化的冲击下显得愈加僵化，而数字劳动的崛起则提供了一种更为灵活、多样的劳动方式。数字劳动者不仅推动了新兴产业的发展，更为劳动者赋予了更大的参与和决策权，有助于构建更加公平和共享的生产关系。此外，数字劳动在生产关系的演变中也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通过数字化平台，劳动者可以更为便捷地参与全球范围内的劳动活动，推动了全球化进程。这种新型的生产关系形式，不仅推动了全球化进程，也为更加紧密的国际合作创造了条件。

数字劳动作为当代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对劳动关系和价值创造过程产生了深远影响，也为社会提供了深刻思考的机会。通过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视角进行分析，能够更好地理解数字劳动的本质和意义，为数字时代的劳动关系和价值观提供有力支持。当然，数字劳动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也要求我们不断深化研究，以更好地应对未来的挑战。希望本文的研究能够为学术界和政策制定者提供有劳动者的权益和社会公平提供更好的保障。这也将有助于推动劳动价值论的发展，使其更好地适应数字时代的需求，为学界提供更好的理论工具，以理解和塑造未来的劳动关系。

7.2 研究局限性和展望

本研究业已对数字劳动及其价值评估进行了深入的探讨，但同时也要承认，这个复杂的领域还有许多未被完全理解的方面，致使本研究尚有一些局限性需要正视和思考，并在此基础上对未来可能的研究方向做合理展望。

7.2.1 研究局限性

在理论方面，本研究存在一些不足之处。

首先，虽然本研究以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为理论框架，但劳动价值论本身是一个复杂的理论体系，包含着许多争议和解释的不一致。在研究过程中可能无法完全涵盖所有的观点和论证，这或许导致对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解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其次，数字经济是一个快速发展且多样化的领域，涉及到技术、经济、社会和法律等多个层面的因素。尽管本研究尝试将数字劳动置于劳动价值论的视域下进行探究，但由于研究资源和时间的限制，可能无法全面而深入地分析数字经济中各种不同形式的劳动价值生成和转化过程。因此，在理论上可能存在一定的遗漏或片面性。

在实践方面，本研究也存在一些可堪改进之处。

首先，由于本研究是单人完成，缺乏研究团队的支持和合作，可能会对研究过程中的数据收集、分析和解释产生一定的局限。此外，由于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不断变化，本研究可能无法获得最新的数据和案例来支持研究的实证分析。

另外，由于数字经济和劳动价值论都是复杂的概念和理论框架，其研究涉及到多个学科领域的知识和方法。然而，本研究可能无法涵盖所有相关学科领域的深入分析和综合应用，可能导致对特定问题的分析不够全面和深入。

尽管存在这些不足，本研究仍然努力从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的视角深入探究数字劳动的特点和意义，为理解数字经济与劳动价值关系提供了一定的理论和实践基础。在今后的研究中，可以进一步加强理论深度和实证研究的广度，结合多学科的视角和方法，提升研究的全面性和可靠性。

7.2.2 研究展望

进入未来,随着数字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应用,数字劳动将继续成为全球经济和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个充满机遇和挑战的领域,可以期待以下几个方面的研究展望:

第一、深化对数字劳动与劳动价值关系的理论探讨。本研究在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视域下初步探讨了数字劳动与劳动价值之间的关系,但这个领域仍然有许多未被深入探究的理论问题。如对数字技术对劳动价值理论的重新解释。数字技术的崛起引发了新的生产方式和价值传递机制,例如区块链、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未来的研究可以尝试重新解释这些技术如何影响劳动价值理论的基本原理,是否需要修订或拓展现有的理论框架。再如数字平台经济的劳动价值。数字平台经济的兴起已经改变了劳动市场的本质,例如共享经济、自由职业者平台等。未来的研究可以深入研究数字平台经济中劳动价值的创造和分配,以及这些平台如何塑造数字劳动的本质。此外还可以考虑探究数字化劳动与社会价值问题。数字化劳动是否对社会价值观念产生了影响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未来的研究可以调查数字化劳动如何改变了劳动的社会认知和价值观念,以及这种变化如何反过来影响了数字经济的演进。

第二,拓展实证研究范围。本研究采用了某一特定行业或领域作为案例来分析数字劳动对劳动价值的影响,但数字经济在不同行业和领域中有着广泛的应用。未来的研究可以拓展实证研究的范围,如进行多领域研究。扩大研究样本,包括更多的行业和领域,以深入了解数字化劳动对各个领域的影响。这可以包括制造业、金融、医疗保健等不同领域的案例研究。再如进行跨国研究。比较不同国家或地区的数字劳动和劳动价值的情况,以揭示全球数字经济的共性和差异。这可以为国际政策制定提供有益的信息。还可以考虑进行长期研究,即采用纵向研究方法,追踪数字劳动对劳动价值的长期影响和发展趋势,以更好地理解数字经济的演化过程。

第三,数字化转型对社会结构和政策的影响。数字化转型不仅仅涉及到经济和劳动市场,还对整个社会结构和政策制定产生深远影响。未来的研究可以探讨如下方向:如社会不平等问题,去研究数字化转型对社会不平等的影响,包括收入不平等、职业机会不平等等方面的变化。这有助于制定政策来缓解数字化转型

可能带来的不平等问题。再如探讨数字化劳动与法律政策问题。研究数字化劳动与劳动法律、劳工权益之间的关系。这有助于评估现有法律框架的适应性，以保障数字劳动者的权益。也可以考虑研究数字化政策的评估问题，评估政府和组织的数字化政策对经济、社会和劳动市场的影响，包括数字化转型政策的效果评估。

这些深化和扩展的研究方向有望进一步丰富数字经济与劳动价值关系的理论和实证研究，为政策制定和社会实践提供更具深度的洞察。同时，这些研究方向也可以促进跨学科的研究合作，加深对数字化转型对社会的多方面影响的理解。

参考文献

8.1 专著类

- [1]马克思,资本论(第 1-3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
- [2]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3]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4]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8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5]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3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6]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4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7]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6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8]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9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
- [9]威廉·配第,赋税论[M],马妍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
- [10]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M].郭大力,王亚南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
- [11]大卫·李嘉图,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M].周洁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13.
- [12]卫兴华,《资本论》简说[M].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19.
- [13]弗雷德里克·詹姆逊.重读《资本论》[M].胡志国、陈清贵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3.
- [14]《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编书组,马克思主义发展史[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
- [15]周延云,闫秀荣,数字劳动和卡尔·马克思--数字化时代国外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
- [16]Christian Fuchs, Digital Labor and Karl Marx[M].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2014.
- [17]陈征,《论现在科学劳动: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新发展》[M].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17.
- [18]中共中央党校研究室,《28 位专家学者谈劳动价值论再认识》[M].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1.
- [19]赵元庆,《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及其当代阐释》[M].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2.
- [20]蒋学模,《政治经济学教材》[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
- [21]周延云,闫秀荣.《数字劳动与卡尔·马克思——数字化时代国外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
- [22][美]迈克尔·哈特,[意]安东尼奥·奈格里.《帝国》[M].杨建国,范一亭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
- [23]卫兴华,《<资本论>简说》[M].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14.
- [24][美]丹·席勒,《数字资本主义》[M].杨立平译.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1.
- [25]林左鸣,《广义虚拟经济》[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
- [26]福克斯,莫斯科,《马克思归来》(上)[M].“传播驿站”工作坊,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7.
- [27]萨伊,《政治经济学概论》[M].北京:商务印书馆,1963.
- [28]大卫·李嘉图,《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M].北京:商务印书馆,1976.

[29]顾海良,《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历史与现实》[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8.2 学位论文类

- [1]程天宇,习近平劳动观对马克思劳动思想的继承与发展[D],西安建筑科技大学,2020.
- [2]操远芄,马克思劳动价值理论视域下数字劳动二重性问题研究[D],华东政法大
- [3]丁瑞云,马克思劳动价值论视域下的数字劳动研究[D],武汉大学,2022.
- [4]邓少川,基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数字劳动价值研究[D],兰州大学,2022.
- [5]高鹤鹏,基于劳动价值论视角的数字化劳动过程研究[D],曲阜师范大学,2022.
- [6]学,2022.
- [7]骆晨,马克思劳动价值论视域下的克里斯蒂安·福克斯数字劳动思想探析[D],西安建筑科技大学,2018.
- [8]鲁玉,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溯源、发展与当代热点评析[D],上海师范大学,2019.
- [9]黎子琳,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及当代价值[D],哈尔滨师范大学,2022.
- [10]王黎洁,数字经济时代的数字劳动价值论探究[D],西安建筑科技大学,2019.
- [11]夏荣珊,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当代应用——智力劳动价值论初探[D],安徽大学,2021.
- [12]张笑然,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哲学意蕴研究[D],西安建筑科技大学,2020.

8.3 期刊类

- [1]陈振羽,论研究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正确方法[J],经济评论. 2005(03).
- [2]邓伯军,论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数字劳动——基于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分析[J],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44(05).
- [3]丁妍,国内数字劳动研究的可视化分析——基于2004~2022年CSSCI数据[J],东南传播,2023(07).
- [4]黄静秋,邓伯军,数字经济时代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延伸与发展[J],理论月刊. 2023(04).
- [5]胡刘,劳动价值论:经济学语境中的现代性话语[J],北京行政学院学报. 2007(06).
- [6]胡莹,数字资本主义与劳动价值论的新课题[J],经济纵横. 2021(11).
- [7]侯彦杰,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生态学意涵[J],学习与探索. 2019(11).
- [8]金姿奴,余达淮,数字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价值论”的当代价值透视[J],天府新论. 2021(04).
- [9]刘冠军,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与诸种“非劳动价值论”——一种“科学理论”视域的比较研究[J],齐鲁学刊. 2006(01).
- [10]李丽丽,余祥臻,数字时代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当代阐释力[J],社会主义研究. 2023(02).
- [11]卢萍,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时代境界及实践意义[J],财经问题研究. 2021(03).
- [12]李腾凯,吴育林,批判性、生成性与人类解放性的统一——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实践哲学品质[J],理论月刊. 2016(06).
- [13]任保平,王子月,基于政治经济学视角的数字经济价值创造与分配[J],学术研究. 2023(08).

- [14]孙乐强,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革命意义及当代价值——对非物质劳动论与知识价值论的再思考[J],理论探索. 2017(03).
- [15]石先梅,非物质劳动与数字商品的劳动价值论审视[J],内蒙古社会科学. 2023,44(03).
- [16]孙逸炆,市场经济条件下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当代意义[J],河北学刊. 2010,30(04).
- [17]王炳涵,数字劳动问题的研究热点及发展趋向——基于 CiteSpace 的知识图谱可视化分析[J],黑龙江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学报. 2022,35(05).
- [18]吴欢,卢黎歌,数字劳动、数字商品价值及其价格形成机制——大数据社会条件下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再解释[J],东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20(03).
- [19]王天恩,人工智能与劳动价值论内在逻辑的展开[J],思想理论教育. 2021(09).
- [20]王天思,创新劳动价值论与劳动价值论创新[J],学术月刊. 2012,44(12).
- [21]卫兴华,刘菲,不能用否定劳动二重性来否定劳动价值论——评晏智杰教授否定劳动价值论的“新论点”[J],经济纵横. 2008(01).
- [22]许成安,杨青,劳动价值论、要素价值论和效用价值论中若干问题辨析——兼评《劳动价值论与效用价值论的辩证关系》一文[J],经济评论. 2008(01).
- [23]谢俭,数字资本主义语境中劳动价值论的误读[J],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 2022(07).
- [24]许金叶,许玉琴,区块链“数字货币”的价值之谜——基于劳动价值论的价值分析[J],会计之友. 2019(03).
- [25]辛熙恒,数字经济时代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发展与实践——评《重建马克思经济哲学传统》[J],国际贸易. 2023(01).
- [26]徐彦秋,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理论溯源、科学内涵及当代意义[J],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1,42(02).
- [27]闫坤如,李翌,劳动价值论视域下的数字劳动探析[J],思想理论教育. 2023(04).
- [28]zj 赵锦辉,坚持和深化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J],经济经纬. 2007(06).
- [29]赵锦辉,新时期关于深化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的若干思考[J],科学社会主义. 2007(04).
- [30]赵庆元,李江璐,新时期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争论的主要问题及其解析[J],南京政治学院学报. 2013,29(02).
- [31]张万余,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历史争论与现实扩展[J],甘肃社会科学. 2012(03).
- [32]种项谭,坚持和发展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基于对价值源泉争论的思考[J],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 2018(05).
- [33]张晓雪,孙迎光,人工智能背景下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三维审视[J],江苏社会科学. 2021(03).

8.4 外文类

- [1]Andreea-Druga,U-CONSTANTIN, NON-EMPLOYMENT-WORK ARRANGEMENTS IN DIGITAL LABOR MARKETPLACES: WHO'S FOOLING WHO? [J] Journal of Self-Governance and Management Economics. Volume 6 , Issue 3 . 2018. PP 136-142.
- [2]Allen J. Scott;Stefano Lucarelli;Michael A. Peters;Carlo Vercellone, COGNITIVE-CULTURAL PRODUCTION, DIGITAL LABOUR AND

THE NEW FRONTIERS OF KNOWLEDGE.A CONVERSATION WITH ALLEN J. SCOTT [J] Knowledge Cultures. Volume 1 , Issue 4 . 2013. PP 167-178.

[3]Brice Nixon,The old media business in the new: ‘the Googlization of everything’ as the capitalization of digital consumption [J] Media, Culture & Society. Volume 38 , Issue 2 . 2016. PP 212-231.

[4]Christian Fuchs, Capitalism, Patriarchy, Slavery, and Racism in the Age of Digital Capitalism and Digital Labour [J] Critical Sociology. Volume 44 , Issue 4-5 . 2018. PP 677-702.

[5]Crystal Abidin, familygoals: Family Influencers, Calibrated Amateurism, and Justifying Young Digital Labor [J] Social Media + Society. Volume 3 , Issue 2 . 2017. PP 119-128.

[6]Dillon Mahmoudi;Anthony Levenda,Beyond the Screen Uneven Geographies Digital Labour and the City of CognitiveCultural Capitalism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Volume 14 , Issue 1 . 2016. PP 99–120-99–120.

[7]Douglas Hyers;Maria Kovacova,THE ECONOMICS OF THE ONLINE GIG ECONOMY: ALGORITHMIC HIRING PRACTICES, DIGITAL LABOR-MARKET INTERMEDIATION, AND RIGHTS FOR PLATFORM WORKERS[J] Psychosociological Issues in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Volume 6 , Issue 1 . 2018. PP 160-165,

[8]Dorschel Robert,Reconsidering digital labour: Bringing tech workers into the debate [J] New Technology, Work and Employment. Volume 37 , Issue 2 . 2022. PP 288-307.

[9]Fagioli Andrea,To exploit and dispossess: The twofold logic of platform capitalism [J] Work Organisation, Labour & Globalisation. Volume 15 , Issue 1 . 2021. PP 126-137.

[10]Gary Yeritsian, ‘Capitalism 2.0’: Web 2.0 Manifestoes and the New Spirit of Capitalism [J] Critical Sociology. Volume 44 , Issue 4-5 . 2018. PP 703-717.

[11]Gregory Karen;Sadowski Jathan,Biopolitical platforms: the perverse virtues of digital labour [J] Journal of Cultural Economy. Volume 14 , Issue 6 . 2021. PP 662-674.

[12]Irani Lilly,What is digital labor and how does it change us? Heteromation and other stories of computing and capitalism [J] Mind, Culture, and Activity. Volume 28 , Issue 3 . 2021. PP 280-284.

[13]Karen Dewart McEwen,Self-Tracking Practices and Digital (Re)productive Labour [J] Philosophy & Technology. Volume 31 , Issue 2 . 2018. PP 235-251.

[14]Knotts Brittney,Programming girlhood: digital labor and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girl coder in the United States [J] Journal of Children and Media. Volume 16 , Issue 1 . 2022. PP 117-133.

[15]Kevin Michael Mitchell,Concepts of Digital Labour Schellings Naturphilosophie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Volume 12 , Issue 2 . 2014. PP 582–598-582–598.(理论概念)

[16]Marco Briziarelli,Spatial politics in the digital realm: the logistics/precarity dialectics and Deliveroo’s tertiary space struggles [J] Cultural Studies. Volume 33 ,

Issue 5 . 2019. PP 823-840.

[17]Marisol Sandoval, Christian Fuchs, DOWNLOAD THE ENTIRE SPECIAL ISSUE Philosophers of the World Unite Theorising Digital Labour and Virtual Work Definitions Dimensions and Forms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Volume 12 , Issue 2 . 2014.

[18]Marisol Sandoval;Christian Fuchs;Jernej A. Prodnik;Sebastian

Sevignani;Thomas Allmer,Introduction Philosophers of the World Unite Theorising Digital Labour and Virtual Work—Definitions Dimensions and Forms [J] tripleC: Communication, Capitalism & Critique. Volume 12 , Issue 2 . 2014. PP 464–467-464–467.

[19]Marshall Amber,Women’s Pathways to Digital Inclusion Through Digital Labour in Rural Farming Households, [J] Australian Feminist Studies. Volume 36 , Issue 107 . 2021. PP 43-64.

[20]Olivier Frayssé;Mathieu O’Neil,Digital Labour and Prosumer Capitalism[M],Palgrave Macmillan, London.

[21]Ronald E. Day,Value and the Unseen Producers: Wages for Housework in the Women's Movement in 1970s Italy and the Prosumers of Digital Capitalism [J] The Information Society. Volume 31 , Issue 1 . 2015. PP 36-43.

[22]Scott A.J.;Lucarelli S.;Peters M.A.;Vercellone C.Cognitive-Cultural Production, Digital Labour And The New Frontiers Of Knowledge. A Conversation With Allen J. Scott [J] Knowledge Cultures. Volume 1 , Issue 4 . 2013. PP 167-178.

[23]Simone Becque,Cognitive capitalism, education, and digital labor, edited by Michael A. Peters and Ergin Bulut [J] Transformative Works and Cultures. Volume 15 , Issue . 2014.

[24]Soriano Cheryl Ruth R,Digital labour in the Philippines: emerging forms of brokerage [J] Media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Volume 179 , Issue 1 . 2021. PP 23-37.

[25]Vladislav Dekalov;Grigoryeva Kristina;Uskova Dina,Cultural Experts and Communicative Capitalism: Transformation of Communicative Practices [J] Media Watch. Volume 8 , Issue 3 . 2017. PP 438-450.

[26]Xi Luo,Viewing the Exploitation of the Audience in the Online Advertising Marke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Digital Labor [P] 2020 5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conomics Development, Business & Management. Volume 16, 2020.

[27]Zhu Guicun;Li Xingguo;Zheng Changlong;Wang Linlin, Multimedia Fusion Privacy Protection Algorithm Based on IoT Data Security under Network Regulations [J] Computational Intelligence and Neuroscience. Volume 2022 , Issue . 2022. PP 3574812-3574812

[28]Zoe Sherman,Cognitive Capitalism, by Yann Moulier Boutang. Digital Labor and Karl Marx, by Christian Fuchs [J] Rethinking Marxism. Volume 27 , Issue 4 . 2015. PP 611-613.

后记

致谢每一位坚定而热烈的马克思主义者。